

公司代號：8358

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http://www.co-tech.com>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Corporation

一〇〇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八日刊印

一、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王金培	任偉基
職稱	財務處協理	行銷處協理
電話	(02)6615-8899	(02)6615-8899
e-mail	golden@co-tech.com	jack@co-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 760 號 12 樓

電話：(02)6615-8899

工廠地址：雲林縣斗六市科工八路 56 號

電話：(05)551-548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話：(02)2361-1300

網址：<http://www.fb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張清福、柯志賢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co-tech.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 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併購(含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7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勞資關係	72
六、截至年報刊印日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1
二、經營結果-----	172
三、現金流量-----	1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74
六、風險事項-----	1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6
玖、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	
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100 年度，在日本 311 大地震及泰國水災之影響下，使 3C 及汽車產業供應鏈大亂，加上年底歐債危機之不確定性，使國際原物料價格大幅下跌，公司是上游原物料產業其影響尤其明顯。公司之營運狀況，因大環境之不利因素，雖在全體員工之努力下，仍呈現衰退之狀況。

一、100 年度營業報告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本公司 100 年營業額為 4,746,921 仟元，比 99 年衰退 18%，稅後虧損為 146,403 仟元。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合併)	99 年度(合併)	增(減)變動%
營業收入	4,746,921	5,790,944	(18)
營業淨利(損)	(74,209)	536,523	(114)
稅前淨利(損)	(144,218)	492,114	(129)
稅後淨利(損)	(146,403)	489,828	(130)
稅後每股(損)益(元)	(0.69)	2.41	(129)

100 年營收較 99 年衰退 18%，營業利益更大幅衰退，稅後虧損亦大幅衰退達 146,403 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2.14)	9.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8)	19.70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3.60)	25.34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6.91)	23.25
純益率(%)	(3.09)	8.47
每股稅後盈餘(元)	(0.69)	2.41

3. 研究發展狀況

a. 技術發展的方向：

由於國際環保需求，公司之產品系列經驗證皆符合無鉛之需求，且更進一步引進鈦陽極以取代鉛陽極，可使公司之製程亦不含鉛，除了環保需求外，更可節省能源。另無砷產品，亦逐漸為環保人士所重視，公司為因應此趨勢，亦投入相關研發資源開發此產品，公司已開發完成，並全面送請客戶認證中。

b. 新產品開發的方向：

由於軟板市場逐漸茁壯，而公司並無一經濟且可獲利之產品因應，因此於與產業科技相關機構合作開發新產品雙光面銅箔，該產品除可供軟板使用外，並可使用於鋰電池及覆晶載板市場，該產品技術開發已完成，並轉至生產線測試中，目前已可小量量產。由於高解析度電視之推出，造成超低稜線銅箔熱絡之需求，公司審觀時勢，將會適時投入研發，以期未來有適當產品投入市場。

二、101 年營業計劃概要

各國際經濟預測機構，對今年之經濟成長皆持較樂觀之態度，且逐季看好，但歐債危機之不確定性，加上中國大陸向下調整經濟成長目標，使大環境變數加大。根據Prismark對2012年印刷電路板業之成長預測為6.5%，金居對大環境有較樂觀預期，加上電子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如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加大薄型銅箔之需求，因此金居之營收可望成長，利潤狀況可望由虧轉盈。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公司在產品線上高附加價值產品技術領先其他台商，加上技術團隊整齊，使設備之使用效率，較其他廠商高，另有堅強的經營團隊做基礎，充份發揮管理的效益。但公司係新進廠商，設備折舊成本較同業高，加上品牌印象與日系廠商仍有差距，且產品線完整性仍不如日系廠商，此為公司尚待努力之方向。國際銅價處於高檔，使整個印刷電路板產業面臨成本轉嫁問題，此為產業發展之隱憂。

四、未來公司之發展策略

1. 未來公司將持續開發穩定潛力客戶，以長期夥伴關係拓展市場，並邁向世界最優秀之銅箔專業供應商繼續努力。
2. 持續改善製程、提升產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持續改善產品組合，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最後非常感謝過去一年來股東之支持及經營團隊之努力，公司將持續改善體質，加強競爭力，以創造更好之利潤回饋股東及員工。

在此謹祝 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忠雄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5 月 22 日。

二、公司沿革：

- 87 年 05 月 奉准成立，設立於斗六科技工業區，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億元，為電解銅箔之專業製造廠。
- 87 年 12 月 一廠營建工程開始。
- 88 年 12 月 一廠建廠完成。
- 89 年 01 月 第一批樣品通過客戶認證。
- 89 年 04 月 一廠第 1、2 條線開始量產。
- 89 年 05 月 一廠第 3 條線開始量產。
- 89 年 10 月 一廠第 4 條線開始量產。
- 89 年 10 月 奉准股票公開發行。
- 90 年 03 月 現金增資伍仟肆百萬股，每股以參拾元溢價發行。
- 90 年 04 月 二廠營建工程開始。
- 90 年 05 月 取得 ISO-9001 2000 版 認證。
- 90 年 11 月 取得 ISO-14000 1996 版 認證。
- 91 年 09 月 二廠建廠完成。
- 92 年 01 月 二廠第 1、2 條線開始量產。
- 92 年 09 月 現金增資參仟萬股，每股以面額壹拾元發行。
- 92 年 12 月 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CO-TECH COPPER FOIL(BVI) INC. US\$200 仟元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CO-TECH COPPER FOIL(BVI) INC.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並經投審會核準備查。
- 93 年 07 月 廢銅箔回收方法(一)取得中華民國專利權，專利期間 93.3.21~110.10.7。
- 93 年 12 月 二廠第 3、4 條線開始量產。
- 93 年 12 月 廢銅箔回收方法(一)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權，專利期間 90.10.23 起計 20 年。
- 94 年 04 月 廢銅箔回收方法(二)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權，專利期間 90.10.23 起計 20 年。
- 94 年 12 月 現金增資壹仟陸佰萬股，每股以玖元折價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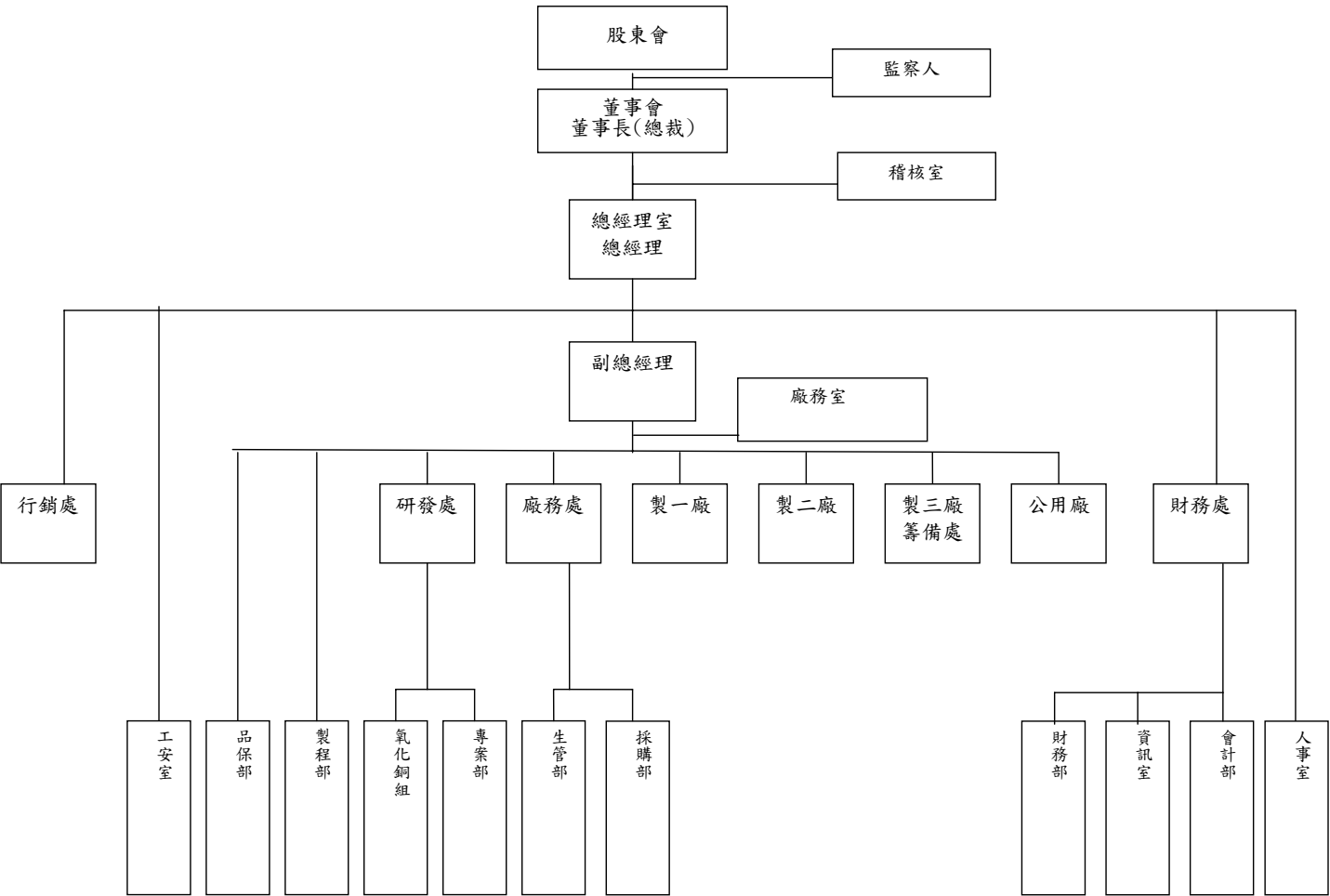
- 95 年 06 月 參加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舉辦的 95 年度國家永續發展獎競賽，評定為永續企業推動類組之績優企業，並獲頒『企業永續發展獎』。
- 95 年 07 月 核定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參拾億元，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貳拾億元。
- 95 年 11 月 參加環保署推行全民綠色消費，獲頒『2006 年綠色採購績優企業與團體獎』。
- 96 年 11 月 取得 ISO-14000 2004 版 認證。
- 96 年 11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98 年 10 月 月產能增至 1500 噸。
- 98 年 10 月 增資英屬維京群島 CO-TECH COPPER FOIL(BVI) INC. US\$3,300 仟元。
- 99 年 03 月 取得 ISO-9001 2008 版 認證。
- 99 年 04 月 生箔機之鉛陽極全面更換為鈦陽極。
- 99 年 09 月 現金增資壹仟壹佰柒拾萬股，每股以貳拾壹元溢價發行。
- 99 年 09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終止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100 年 12 月 全面導入無砷製程，正式量產。
- 100 年 12 月 月產能增至 1600 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說明

部 門 名 稱	所 營 業 務
總經理室	公司發展及經營之總體控制，掌理公司經營計劃及年度經營方針，公司品質政策之擬定及產品品質之最終責任。
稽核室	1. 評估及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運作情形並提供改善建議。 2. 檢查財務及業務資訊之可靠及完整性。 3. 檢查相關法令之遵循情形。 4.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達成營運效果及效率目標。
廠務處	綜理產品製造之計劃及執行事宜，負責製造所需作業之計劃及執行，含生產管理、採購、品保、環保、績效、庶務等。
工安室	負責督導環境安全管理，確保進出廠人員之公共安全。
製一廠、製二廠、 製三廠籌備處	掌握產品生產製造流程，負責執行製造產品所需作業。
公用廠	負責維護公司之設備保養及相關作業。
行銷處	擬定銷售計劃並推動產銷協調，銷售之執行及客戶之售前、售後服務。
研發處	產品之研究、設計及開發。
財務處	1. 財務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 2. 會計處理作業、結算、稅務制度建立及執行。 3. 電腦系統之開發與維護、電腦安全控制與管理、資料處理與操作及電腦文件之編製管理。
人事室	綜理有關人力資源開發、教育訓練等相關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 年 4 月 20 日

職 稱 (註一)	姓 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二)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陳忠雄	99.05.10	3 年	87.5.8 當選為 監察人 93.6.25 初次 當選為董事及 同日當選為董 事長	592,900	0.30%	592,900	0.28%	0	0	0	0	台灣大學機械系 德州儀器(股)台灣分公司副 總裁	本公司總裁 董事長： 台灣昂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茂國際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On-Bright electronics Incorporated、敦宏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菲律賓敦南科技(股)公司、 昂寶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廣州昂寶電子 有限公司 董事：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東亞微電子 (股)公司、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華 創業投資(股)公司、達爾科技(股)公司董 事代表人、上海旭福電子有限公司、DYNA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DYNA International Co., Ltd.、敦南科技(無 錫)有限公司、敦南微電子(無錫)有限公 司、Lite-On Semiconductor(HK)LTD、 On-Bright Electronics(HongKong)Co., Limited、ZePoly Pte Ltd.、 On-Brilliant (Hong Kong) Co., Limited、Smart Power Holding Group Co.Ltd.、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董事長： DIODES, INC.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阮敏雄	99.05.10	3 年	87.5.8 初次當 選	1,423,000	0.71%	1,423,000	0.67%	165,000	0.07%	0	0	台灣大學化工系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事業 部經理	無	董 事 代 表 人	宋恭源	二親等
董事	凱盛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詹其哲	99.05.10	3 年	93.6.25 初次 當選 96.6.27 改派 法人代表	10,650,348 696,000	5.33% 0.35%	10,650,348 696,000	5.03% 0.32%	0	0	0	0	美國舊金山大學財務碩士	凱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皇祿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 稱 (註一)	姓 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二)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江國政	99.05.10	3 年	87.5.8 初次當選	2,354,704	1.18%	2,354,704	1.11%	0	0	0	0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財務及決策系統碩士 致福電子總經理	無	董事	江國政	99.05.1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 林明祥	99.05.10	3 年	90.6.8 初次當選 96.1.2 改派法人代表 96.6.27 改派法人代表	5,875,000	2.94%	5,875,000	2.77%	0	0	0	0	省立高雄高商綜合科 考試院乙級財務行政人員資格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時報社(股)公司董事 東方油品(股)公司董事 第一聯合工程(股)公司董事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中台科技開發工程(股)公司董事 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 亞太電信(股)公司董事 華廣生技(股)公司董事 國際聯合科技(股)公司董事 安捷企業(股)公司董事 宏瀚科技(股)公司董事 景傳光電(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華和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宋恭源	99.05.10	3 年	90.6.8 初次當選法人股東 87.5.8 初次當選為自然人股東 90.6.8 為大松投資法人代表	10,747,660 11,912,345	5.37% 5.96%	10,747,660 11,912,345	5.07% 5.62%	0	0	0	0	交通大學榮譽博士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德州儀器(股)台灣分公司主任工程師 台灣美國無線電公司高級工程師	註四	副董事長	阮敏雄	二親等
董事	游明昌	99.05.10	3 年	97.4.25 初次當選	500,000	0.25%	500,000	0.23%	100,000	0.05%	0	0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貿嘉(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怡德視訊(股)公司董事長 巨路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註一)	姓 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二)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孫金樹	99.05.10	3 年	99.5.10 初次 當選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 會計師	建興電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永暉企管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盧桐秋	99.05.10	3 年	97.6.13 初次 當選為獨立董 事	503,500	0.25%	503,500	0.23%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學工程系 德州儀器(股)台灣分公司品 保處長 國勝企業(股)公司執行副總 敦南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 經理 光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 別助理 精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誠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資深顧問 新東亞微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周神安	99.05.10	3 年	93.6.25 初次 當選	2,136,000	1.07%	1,965,000	0.92%	0	0	0	0	日本東京大學機械工程系碩 士 Arise Group 總裁	董事長： 慧安(股)公司、好消息電視台、基摩斯科 技(股)公司、安恩投資(股)公司、彩設科 技(股)公司、嘉智實業(股)公司、亞展科 技(股)公司 董事：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昇陽國際半 導體(股)公司、九暘電子(股)公司、一芯 科技(股)公司、聚昌科技(股)公司、清盈 科技(股)公司、東昇應材(股)公司、茂德 科技(股)公司、茂矽科技(股)公司、精通 科技(股)公司、致福感恩文教基金會 監察人： 新綠科技(股)公司、昕琦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富元精密鍍膜(股)公司	無	無	無
監察人	薛 康	99.05.10	3 年	90.6.8 初次當 選為大松投資 法人代表 96.6.27 改為 自然人	56,000	0.03%	56,000	0.02%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 士 誠洲電子(股)公司協理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經理 世功創投公司總經理	世群科技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敦南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天鉞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註一)	姓 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二)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監察人 (具獨立 職能)	謝銘仁	99.05.10	3 年	99.5.10 初次 當選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考試院考選部襄試、命題、 閱卷委員 行政院電子處理資料中心軟體 委外開發評選委員 中華會計教育學會第一屆理事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私立德明商業技術學院前會 統科主任 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前會 統科主任	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會計資訊系專任 副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系兼任副教授 華視空院會計學主講人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專業責任鑑定委員	無	無	無

註一：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四：宋恭源董事代表人兼任職務：

董事長：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Lite-On Electronics H.K. Ltd.、Lite-On Electronics Co., Ltd. (HK)、源泰投資(股)公司、光寶電子(天津)有限公司、光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東莞致力電腦有限公司、東莞致通電腦有限公司、無錫中寶運通貿易有限公司、廣州廣品電子有限公司、建興光電科技(廣州)有限公司、建興(廣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建興光電科技(北海)有限公司、力信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敦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寶力信科技(贛州)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咸寧)有限公司、光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Logah Technoloy Co., Ltd.、力銘電子(蘇州)有限公司、Logah Technoloy (HK) Co., Ltd.。

董事：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榮投資(股)公司、源寶開發投資(股)公司、明興投資(股)公司、敦源投資(股)公司、大松投資(股)公司、Lite-On Singapore Pte. Ltd.、Lite-On Mobile Oyj、Lite-On Mobile Pte. Ltd.、EAGLE ROCK INVESTMENT LTD.、LI SHI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RP.、惠州市力信電子有限公司、惠州富泰電子有限公司、光寶電源(常州)有限公司、蘇州福泰電子有限公司、力信科技(惠州)有限公司、FORDGOOD ELECTRONIC LTD.、LITE-ON IT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代表人：Lite-On Technology (Europe)B.V.、Lite-On Electronics (Europe) Ltd.、Maxi Switch S. A. DE C.V.、Lite-On, Inc. (USA)、Lite-On Technology USA, Inc.、Lite-On Trading USA, Inc.、Lite-On Service USA, Inc.、Lite-On Electronics Co., Ltd.(Thailand)、LTC Group Ltd. (BVI)、Lite-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BVI)、Lite-On Overseas Trading Co. Ltd.、Titanic Capital Services Ltd.、LTC International Ltd.、Lite-On China Holding Co. Ltd.(BVI)、I-Solutions Ltd.、光寶通信(廣州)有限公司、光寶電子通訊(廣州)有限公司、旭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旭麗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光寶科技(江蘇)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光寶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旭基有限公司、源興電腦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東莞旭福電腦有限公司、中寶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光寶電子(常州)有限公司、光寶匯才股份有限公司、光寶(廣州)計算機科技有限公司、光寶(廣州)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光寶數碼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光寶電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東莞光寶電腦有限公司、建興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建興電子國際(香港)有限公司、High Yield Group Co., Ltd.、Lite-On Sales & Distribution Inc.、Lite-On Americas Inc.、Silitech (BVI) Holding Ltd.、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Silitech (Hong Kong) Holding Ltd.、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旭盈有限公司、旭盈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Major Suit (HK) Co. Ltd.、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Lite-On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Cayman)Co., Ltd.、敦揚(廣州)汽車電子有限公司、Lite-On Automotive Electronics(Europe) BV、敦揚科技(無錫)有限公司、Lite-On Automotive Holdings (Hong Kong) Ltd.、Lite-On Automotive Nortn America Inc.、光寶科技(鷹潭)有限公司、Leotek Electronics Holding Limited、常州光林新能源貿易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廣州)投資有限公司、光寶綠色能資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寶動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Lite-on Green Technology B.V.、Lite-on Green Technologies (HK) Limited、Lite-on Green Energy (HK) Limited、Lite-on Green Energy (Singapore)、Lite-on Green Energy B.V.、光寶綠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LITE-ON GREEN TECHNOLOGIES、Lite-on Green Technologies Australia Pty Ltd.、Romeo Tetti PVI S.R.L.。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 名稱 (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二)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係為上市公司，董事長吳賢明。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21.48%)、王楊碧娥(3.49%)、華鴻投資(股)公司(2.42%)、王文伶(2.20%)、王鳳淑(2.00%)、王玉發(1.75%)、王宏仁(1.56%)、王宏銘(1.46%)、王吳麗燕(1.17%)、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0.96%)
大松投資(股)公司	宋恭源(83.34%)、阮豐瑛(15.00%)、宋俊毅(0.34%)、宋明峰(0.33%)、宋炎珠(0.33%)、宋妍儀(0.33%)、宋慧玲(0.33%)
凱盛投資(股)公司	許麗紅(24.96%)、詹其哲(25%)、詹賀博(25%)、詹馥如(25%)、許戎棟(0.03%)、許戎彰(0.01%)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 年 4 月 20 日

法人名稱 (註一)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二)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係為上市公司，董事長吳賢明。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23.44%)、王玉發(7.98%)、兆豐銀託管三菱伸銅株式會社投資專戶(5.00%)、王楊碧娥(2.52%)、王文伶(1.82%)、王玉雲(1.42%)、王麗萍(1.33%)、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0.81%)、王鳳綢(0.67%)、華鴻投資(股)公司(0.64%)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限公司(77.38%)、王文伶(3.57%)、王鳳綢(3.57%)、王鳳淑(3.57%)、王宏仁(3.57%)、王宏銘(3.22%)、王宏元(2.38%)、王玉發(1.19%)、王鳳琴(0.95%)、王楊碧娥(0.60%)

註一：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1 年 4 月 20 日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忠雄			✓		✓	✓	✓	✓	✓	✓	✓	✓	✓	✓	無
阮敏雄			✓		✓	✓		✓	✓	✓		✓	✓		無
江國政			✓	✓	✓	✓	✓	✓	✓	✓	✓	✓	✓	✓	無
大松投資 (股)公司 法人代表： 宋恭源			✓	✓	✓					✓	✓		✓	✓	無
凱盛投資 (股)公司 法人代表： 詹其哲			✓	✓	✓		✓			✓	✓	✓	✓	✓	無
華榮電線電 纜(股)公司 法人代表： 林明祥			✓	✓	✓		✓	✓	✓	✓	✓	✓	✓	✓	無
游明昌			✓	✓	✓	✓	✓	✓	✓	✓	✓	✓	✓	✓	1
孫金樹		✓	✓	✓	✓	✓	✓	✓	✓	✓	✓	✓	✓	✓	1
盧桐秋			✓	✓	✓	✓	✓	✓	✓	✓	✓	✓	✓	✓	無
薛康			✓	✓	✓	✓	✓	✓	✓	✓	✓	✓	✓	✓	1
謝銘仁	✓	✓	✓	✓	✓	✓	✓	✓	✓	✓	✓	✓	✓	✓	無
周神安			✓	✓	✓	✓	✓	✓	✓	✓	✓	✓	✓	✓	1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 年 4 月 20 日

職 稱 (註 1)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裁	陳忠雄	96.6.27	592,900	0.280%	0	0	0	0	台灣大學機械系 德州儀器(股)台灣分公司 副總裁	本公司總裁 董事長： 台灣昂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茂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Bright electronics Incorporated、敦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菲律賓敦南科技(股)公司、昂寶電子(上海)有限公 司、廣州昂寶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東亞微電子(股)公司、朋程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宏華創業投資(股)公司、達爾科技(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上海旭福電子有限公司、DYNA nternational Holding Co.,Ltd.、DYNA International Co.,Ltd.、敦南 科技(無錫)有限公司、敦南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Lite-On Semiconductor(HK)LTD、On-Bright electronics(HongKong)Co.,Limited、ZePoly Pte Ltd.、 On-Brilliant (Hong Kong) Co., Limited、Smart Power Holding Group Co.Ltd.、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董事長： DIODES, INC.	無	無	無
總經理	葛明輝	91.4.22	557,200	0.260%	300,000	0.142%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旭麗電子 Key Board、MFP 事業部總經理、旭麗電子大 中國區總經理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兼任 研發主管	呂明傳	90.5.2	439,230	0.207%	6,000	0.003%	0	0	中原大學化學工程系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班 台塑關係企業廠長、高級專 員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 協理 (註 3)	蔡宏志	87.6.1	750,000	0.354%	0	0	0	0	淡江大學化學系 南亞塑膠銅箔廠廠長	無	無	無	無
行銷處 協理	任偉基	87.6.15	555,000	0.262%	10,000	0.005%	0	0	成功大學機械系 南亞科技業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財務處 協理	王金培	90.3.2	309,900	0.146%	120,000	0.057%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敦南科技財務處長	敦南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稽核室 經理	李旻論	92.2.1	17,000	0.008%	0	0	0	0	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 究所碩士 翔瑞電梯(股)公司---飛瑞 轉投資財務處長 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財 務長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研發處協理蔡宏志先生已於 101/3/31 退休。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 6)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註 7)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有 公司(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有 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董事長兼 總裁	陳忠雄	0	0	0	0	0	0	35	35	-0.02%	-0.02%	2,334	2,334	0	0	0	0	0	0	0	0	-1.62%	-1.62%	無
副董事長	阮敏雄	0	0	0	0	0	0	30	30	-0.02%	-0.02%	276	276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凱盛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詹其哲	0	0	0	0	0	0	35	35	-0.0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董事	江國政	0	0	0	0	0	0	30	30	-0.0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 (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0	0	0	0	0	0	35	35	-0.0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董事	大松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0	0	0	0	0	0	35	35	-0.0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董事	游明昌	0	0	0	0	0	0	35	35	-0.0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獨立董事	孫金樹	105	105	0	0	0	0	35	35	-0.10%	-0.10%	0	0	0	0	0	0	0	0	0	0	-0.10%	-0.10%	無
獨立董事	盧桐秋	105	105	0	0	0	0	30	30	-0.09%	-0.09%	0	0	0	0	0	0	0	0	0	0	-0.09%	-0.09%	無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附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100年7月起提供董事長兼總裁租車費約\$231仟元及租車押金設算利息約\$6仟元。)
-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3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13：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一)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 (二)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 (三)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 ※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C) (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薛 康	105	105	0	0	30	30	-0.09%	-0.09%	無
監察人	周神安	0	0	0	0	35	35	-0.02%	-0.02%	無
監察人	謝銘仁	105	105	0	0	35	35	-0.10%	-0.10%	無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

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一）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二）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三）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 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 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註 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裁	陳忠雄	6,610	6,610	1,143	1,143	2,015	2,015	0	0	0	0	-6.67%	-6.67%	0	0	無
總經理	葛明輝															
副總經理	呂明傳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忠雄、葛明輝、呂明傳	陳忠雄、葛明輝、呂明傳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768 仟元	9,768 仟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100 年 7 月起提供董事長兼總裁租車費約\$231 仟元及租車押金設算利息約\$6 仟元；100 年度提供總經理租車費約\$503 仟元；100 年度提供副總經理租屋費約\$184 仟元。)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 3 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註2)	現金紅利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裁	陳忠雄	0	0	0	0%
	總經理	葛明輝				
	副總經理	呂明傳				
	協理	任偉基				
	協理	蔡宏志				
	協理	王金培				
	經理	李旻諭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0 年		99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2.12%	-2.12%	2.35%	2.35%
監察人	-0.21%	-0.21%	0.46%	0.4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67%	-6.67%	3.21%	3.21%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監事之酬勞除開會之車馬費外，若公司有盈餘，依公司章程規定，可提撥稅後盈餘之3%以下為董監事酬勞。經理人之酬勞則依人力市場上之水準支付，另公司若有盈餘，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可提撥1%以上為員工紅利，此部份經理人可依據員工紅利分配辦法，參與員工紅利分配。

公司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酬勞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應以下列原則為之：

- (1)應依據未來風險調整後之績效，並配合公司長期整體獲利及股東利益訂定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
- (2)酬金獎勵制度不應引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並應定期審視酬金獎勵制度與績效表現，以確保其符合公司之風險胃納。
- (3)酬金支付時間，應配合未來風險調整後之獲利，以避免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之不當情事，酬金獎勵應有顯著比例以遞延或股權相關方式支付。
- (4)於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個人對公司獲利之貢獻時，應進行同業之整體分析，以釐清該等獲利是否因其運用公司較低資金成本等整體優勢所致，俾有效評估屬於個人之貢獻。
- (5)公司與其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離職金約定應依據已實現之效益予以訂定，以避免短期任職後卻領取大額離職金等不當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忠雄	6	0	100	無
副董事長	阮敏雄	6	0	100	無
董事	凱盛投資(股) 代表人：詹其哲	6	0	100	無
董事	江國政	4	2	67	無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 代表人：林明祥	5	1	83	無
董事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2	4	33	無
獨立董事	孫金樹	4	2	67	無
獨立董事	盧桐秋	6	0	100	無
董事	游明昌	6	0	100	無
監察人	薛 康	6	0	100	無
監察人	周神安	3	0	50	無
監察人	謝銘仁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另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總經理及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認股計劃與員工分紅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性計劃。
 3. 本公司為鼓勵董事進修，本公司每年安排講師到公司授課，不僅符合董事進修時數之要求，並可達較佳之互動效益。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 / A) (註)	備註
監察人	薛 康	6	100	無
監察人	周神安	3	50	無
監察人	謝銘仁	6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1.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立監察人信箱，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2. 監察人定期列席董事會及參與股東會。員工及股東與監察人溝通管道順暢。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理，溝通情況良好。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並配合每年例行性會計師內部控制查核。在審查財務報表時，監察人就財務報告中相關之財務、業務議題與會計師討論。監察人如需要，可直接向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進行詢問，而會計師亦能在無管理階層陪同下直接向監察人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股務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處理，提供本公司諮詢、股務專業服務，並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對於應經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皆按議事規則執行，並給予股東發言機會，股東的發言內容及公司的處理方式皆記載於股東常會議事錄中。此外，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提出之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 (二) 公司可有效掌握董事、經理人等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法規規定揭露。 (三)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訂定「子公司營運管理辦法」及「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交易作業程序」，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目前已設置獨立董事二席。 (二) 本公司聘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簽證業務並提供「超然獨立性聲明書」，表示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于公開資訊網站及公司網頁中，設置監察人信箱，供相關利害關係人對本公司提出意見、批評與指教。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將相關產品資訊、財務資料等最新消息揭露於公司網站上，並可連接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除了上述網站外，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將財務業務資料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se.com.tw）。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一) 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二) 薪酬委員會： 1. 本公司已訂定「薪酬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詳細內容已置於本公司網站內。 2. 本公司於100年10月28日設置薪酬委員會。 3. 有關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詳如第29頁。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制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辦法，如：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並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與非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並有效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功能。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備、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僱員關懷：透過充實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並安排定期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及投保團體壽險及意外險、設置停車場。 （三）投資者關係：為維護股東權益，使投資大眾便於瞭解公司之經營狀況，除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外，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關係」，提供投資人相關資訊，並已設置發言人及與專業股務代理公司合作處理股東建議事項、聯繫窗口。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供應商，以公平、尊重且有尊嚴的對待，並皆能維持良好互動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問題及建議，但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律師顧問進行處理，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研習，並已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其進修情形詳註四。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管理制度，並定期進行檢測，以達有效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1.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以滿足客戶需求，創造綠色企業為目標。 2. 定期對客戶進行徵信，並投保應收帳款保險以使呆帳風險降到最低。 （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註四：100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陳忠雄	100.7.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法人董事代表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法人董事代表	凱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詹其哲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法人董事代表	華榮電線電纜(股) 公司代表人：林明祥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董事	阮敏雄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董事	江國政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游明昌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獨立董事	盧桐秋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獨立董事	孫金樹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監察人	周神安	100.7.1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薛康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監察人	謝銘仁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總經理	葛明輝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副總經理	呂明傳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協理	王金培	100.7.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100.8.18~8.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協理	任偉基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協理	蔡宏志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經理	李旻諭	10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為了持續強化公司治理並接軌國際標準，金居公司於2011年成立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監督、審議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計劃，並擁有決議權，此為國內上櫃公司中具有高度授權薪酬委員會之制度，成為國內企業公司治理領先指標。薪酬委員會監督範圍包含董事長、全體高階主管及經理人之報酬，以及員工激勵、分紅計劃。

1. 有關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

- A. 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由三人組成之，委員中至少一人為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獨立董事超過一人時，互推一人擔任之。前項之獨立董事應至少有一名具有法律或管理專業背景。
- B. 本委員會委員人選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之。委員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委任之日起，至該屆董事任期屆滿。委員人選如有異動時，任期至原任期屆滿為止。
- C.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
- D.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三人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三個月內召開董事會補行委任。
- E.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委任及異動時，公司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F. 本委員會之議事作業，由財務處辦理。
- G. 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應符合薪酬委員會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之規定。

(2)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A.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B.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D.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E.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F.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G. 前D及F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H.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 I. 擔任本委員會之委員對於會議事項，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加入表決：

(A). 與其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

(B). 委員認應自行迴避者。

因前項規定，致本委員會無法為決議者，應向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為決議。

(3) 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A. 第一屆薪酬委員會名單

組成成員	名單
召集人(獨立董事)	孫金樹
委員(獨立董事)	盧桐秋
委員(董事)	游明昌

註：任期自100年10月28日至102年5月9日止

B. 薪酬委員會會議紀錄摘要

薪酬委員會屆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一屆第一次	101.02.23	一、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民國101 年之工作計劃案，謹提請審議。 二、審查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謹提請審議。 三、本公司發放年終獎金原則及經理人100 年度發放年終獎金案。 四、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謹提請審議。
第一屆第二次	101.04.23	一、本公司現行各項薪酬給付相關制度，謹提請 審議。 二、經理人異動案，謹提請 審議。 三、訂定庫藏股轉讓予員工之標準與原則案，謹提請 審議。 四、本公司「核決權限表－薪工循環」修訂，謹提請 審議。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然係透過其他工作規範來推行企業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責單位，惟各部門均有專職人員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工作。 (三) 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強化董事及監察人之職責，藉以提昇公司營運透明度，且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告于公司內部網路供企業員工閱覽，並不定期宣導週知，以建立良好的行為模式。 (一) 本公司自行研發廢銅回收技術，使廢銅箔能再生利用，可降低耗用率。並向客戶回收包裝銅箔的木箱，以茲再利用。	尚未完全符合 尚未完全符合 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二) 本公司為銅箔基板與多層印刷電路板之電解銅箔設計與製造業者，在生產過程中使用酸鹼類化學藥劑，將產生製程廢水、事業廢棄物，在全體員工共同支持「污染減廢、珍惜資源、重視環保、綠化地球」的環保理念，深切體認企業體要做好環境保護，妥盡保護地球的責任。因此藉由推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逐漸達成環保觀念。 (三) 環境管理系統之組織圖  <pre> graph TD A[ISO-14001 推動小組] --> B[主任委員總經理] B --> C[ISO-14001 推動小組 / 管理代表] D[連絡人：環安室] --- C C --> E[ISO-14001 推動小組 及各部門幹部] </pre> 成立ISO-14001推動小組，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ISO-14001推動小組由各項工作負責人及管理代表組成，連絡人由環安室擔任委員會之連絡窗口。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指定管理代表。各負責人應確認其部門所負擔環境管理系統之責任，並提供所屬所需之各項資源，以利有關環境管理事項均能順利推展。 (四) 本公司定期宣導節約用水及規劃整體水資源開發策略共包括：推動節約用水策略、加強水資源運用策略及適度開發水資源策略等三項。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聘僱勞工情形如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基法相關法規規定，且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訂有「員工工作規則」。 (二) 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藉由完善的軟硬體設備，為員工提供舒適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實施禁菸政策及門禁措施、定期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定期進行環境檢測(空氣中硫酸及鉻酸、二氧化碳等濃度、燈光照明、噪音)、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設置視聽設備讓員工可以在此安心工作、快樂生活。 (三) 本公司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包含銷售後之客戶服務及維修保固，若有任何客訴問題均於第一時間即時處理及通報。 (四) 本公司之國內外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之廠商，所有產品均符合法規之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無虞。 (五) 參見此表第六項「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之社會參與、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內容。 (二)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符合 尚未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環保：本公司生產過程所產生廢氣與污水皆經防治污染設備處理未有造成公害污染情形，並通過ISO14001 認證之實驗室所提 供環保證明文件，以期發生並降低可能之風險。 （二）社區參與：每年定期協助並參與社區-中和宮北極玄天上帝傳統慶典活動。 （三）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每年均會固定捐助各項公益活動，其中包括： 1. 贊助雲林縣政府主辦『樂活兒童年在雲林』『兒童環境TWO年，行動關懷年』活動。 2. 贊助雲林縣政府、雲林縣體育會主辦『雲林路跑賽』活動。 3. 贊助美國羅格斯大學后聲合唱團台灣巡迴音樂會。 4. 贊助雲林縣政府主辦『全運會在雲林』活動經費。 5. 不定期舉行員工聯合捐款與急難救助，善盡社會之責任。 （四）消費權益：在消費者權益維護方面，本公司雖無自有品牌產品，產品銷售並未直接接觸到一般消費者，營運至今均未有消費者 糾紛事件發生。本公司向來極為重視消費者的權益與意見，為了確保消費者資訊取得及意見反映的權益，於公司網 站設立相關反映意見之電子信箱及電話。 （五）人權：本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於員工招募方面乃透過公開遴選的程序，唯才是用，不因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 或政治立場而有差別。於用人方面，適才適所，並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本公司嚴禁工作場所之任何歧視、不平等及性 騷擾行為，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申訴專線，以維持一個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六)安全衛生：1. 安全衛生政策：本公司自創立以來，深刻瞭解員工與供應商夥伴為企業永續發展中最重要資產，因此在公司產品之研發、製造、測試、銷售過程中，除須符合安全衛生法規及其他相關要求外並應持續改善，以避免不安全的行為、環境及設備發生，預防職業災害，善盡保障員工的安全衛生之責任。本公司承諾： (1)遵守安全衛生法令及相關規章。 (2)全體員工積極參與安衛活動。 (3)保護全體員工與所有進入本公司人員之安全衛生。 (4)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管理績效。 (5)防止發生與工作有關的傷害或不健康的事故。 (6)對員工、相關人員，傳達及溝通安全衛生政策及議題。 2. 為勞動者提供一個安全的就業環境，這是企業維護員工生命安全的責任。為提昇安全衛生績效，本公司更積極推動各項管理方案，以期達成零災害終極目標。本公司於100年10月13日參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推行無災害工時紀錄活動取得無災害工時紀錄證書。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 ISO-14001:2004 認證 • ISO-9001: 2008 認證 • 榮獲國家永續發展獎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wards No.1 • 榮獲綠色採購績優企業與團體獎 • 台灣專利權 (Patent NO:199216) • 中國專利權 (Patent NO:184828) • 欣興電子績優廠商獎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為維持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並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已於 100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
2. 「誠信」是金居公司四大價值體系之一，公司不容許因對於營業額、利潤或績效的追求而違反了誠信經營的理念，
金居公司承諾並遵守業務所在國家之法律及道德標準來維持其商譽及從事業務活動。基於上述前題下，本公司制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以協助同仁執行業務時了解應遵守之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規範中明訂同仁在從事商業活動時的作業標準與承諾，及對於利益衝突的處理等。
3. 此外，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6 條規定，明訂董事之利益衝突迴避政策，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資訊揭露部分，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提供查詢下載相關規章、董事會重要決議、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內容，其網址為 <http://www.co-tech.com>，或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 年4 月23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4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董事長：

陳忠雄

簽章



總經理：

李輝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四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四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會計師 柯 志 賢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五 月 四 日

Audit.Tax.Consulting.Financial Advisory.
審計．稅務．企業管理諮詢．財務諮詢。

Member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大決議：

101 年 4 月 23 日

會別	日期	重要決議
第五屆第五次	100.02.25	一、銀行借貸案額度展延各銀行/票券公司之核准，提請董事會核准追認。 二、訂定100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暨召集事由案，謹提討論。 三、本公司100年年度預算，提請董事會予以通過。 四、本公司 99 年度之財務報表與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謹提請審議。 五、修定本公司資訊處理作業循環，謹提請核決。 六、斗六分廠5.3公頃土地申租案核備，謹提請審議。 七、分廠土地使用規劃及 600T 工程預算與一期建設核備，提請董事會予以通過。
第五屆第六次	100.04.22	一、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民國 99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核准。 二、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謹提請審議。 三、銀行借貸案額度新增，謹提請 董事會追認。 四、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謹請 董事會予以通過。 五、本公司 100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謹提請審議。 六、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鑒核並予以審議。 七、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謹提請鑒核。 八、審查提案股東資格與提案內容案，謹提請 董事會核決。 九、更正 100 年股東常會召集議案，謹提請 討論。
第五屆第七次	100.07.29	一、擬定 99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謹提請討論。 二、銀行/票券借貸案業經核准續約，謹提請董事會追認。
第五屆第八次	100.08.22	一、本公司 100 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與 100 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表，謹提請審議。 二、銀行/票券借貸案業經核准續約，謹提請董事會追認。
第五屆第九次	100.10.28	一、本公司民國 101 年年度稽核計劃，謹 提請核決。 二、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內容，謹提請審議。 三、增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品質保證與改善計劃(QAIP)」。 四、銀行/票券借貸案業經核准續約/新增，謹提請 董事會追認。 五、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制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乙案，謹提請審議。 六、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乙案，謹提請審議。 七、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出席費案，謹提請審議。 八、本公司 100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謹提請審議。
第五屆第十次	100.12.12	一、增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庫藏股作業稽核」。 二、本公司擬依相關規定買進本公司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謹提

會別	日期	重要決議
		請審議。 三、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出具董事會聲明書，謹提請討論。
第五屆第十一次	101.02.23	一、修訂本公司民國 101 年年度稽核計畫，謹提請核決。 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程序及方法』部分條文內容，謹提請審議。 三、增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章節條款，謹提請決議。 四、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民國 101 年之工作計劃案，謹提請審議。 五、審查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謹提請審議。 六、本公司發放年終獎金原則及經理人 100 年度發放年終獎金案。 七、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謹提請審議。 八、銀行借貸案額度展延/新增，各銀行/票券公司之核准，謹提請董事會追認。 九、修訂「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第七條，謹提請董事會討論。 十、訂定 101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暨召集事由案，謹提請討論。 十一、新制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作業辦法』及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作業辦法』，謹呈請討論。 十二、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與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謹提請審議。 十三、本公司 101 年度預算，提請董事會通過。
第五屆第十二次	101.04.23	一、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民國 10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提請審議。 二、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謹提請審議。 三、銀行借貸案額度展延，謹提請審議。 四、審查提案股東資格與提案內容案，謹提請審議。 五、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謹提請審議。 六、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謹提請審議。 七、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謹提請審議。 八、本公司 100 年度盈虧撥補案，謹提請審議。 九、本公司 100 度營業報告書，謹提請審議。 十、更正 101 年股東常會召集議案，謹提請審議。 十一、本公司 10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謹提請審議。 十二、本公司現行各項薪酬給付相關制度，謹提請審議。 十三、經理人異動案，謹提請審議。 十四、本公司「核決權限表－薪工循環」修訂，謹提請審議。

會別	日期	重要決議
		十五、本公司庫藏股辦理轉讓員工事宜，謹提請審議。

2. 100 年股東會重大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承認暨討論事項：

- (1)承認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 (2)承認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4 元，計新台幣 296,380,000 元。
除權（息）交易日：100 年 08 月 15 日
最後過戶日：100 年 08 月 16 日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100 年 08 月 17 日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100 年 08 月 21 日
除權（息）基準日：100 年 08 月 21 日
-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 (4)修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 (5)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於 100 年 7 月 8 日得經濟部變更核准函，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001150920 號。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1 年 04 月 23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此情事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	柯志賢	100 年度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	柯志賢	2,400	0	0	0	839	839	100 年度	IFRS 導入費用、查核人員差旅費、打字印刷費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二年度）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無此情事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無此情事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董事林明祥	0	0	0	0
董事	凱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事詹其哲	0	0	0	0
董事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事宋恭源	0	0	0	0
董事長 兼總裁	陳忠雄	0	0	0	0
副董事長	阮敏雄	0	0	0	0
董事	江國政	0	0	0	0
董事	游明昌	0	0	0	0
董事	孫金樹	0	0	0	0
董事	盧桐秋	0	0	0	0
監察人	薛 康	0	0	0	0
監察人	周神安	(171,000)	0	0	0
監察人	謝銘仁	0	0	0	0
總經理	葛明輝	(37,000)	0	0	0
副總經理	呂明傳	0	0	0	0
協理	任偉基	(5,000)	0	0	0
協理	蔡宏志	(5,000)	0	0	0
協理	王金培	0	0	0	0
經理	李旻諭	(32,00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股權移轉資訊。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原 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質 押 比 率	質 借 (贖回) 金額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101 年 4 月 20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宋恭源	11,912,345	5.62%	0	0	0	0	大松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大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10,747,660 11,912,345	5.07% 5.62%	0	0	0	0	陳淑幸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與代表人為二等親屬	
凱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詹其哲	10,650,348 696,000	5.03% 0.32%	0	0	0	0	無	無	
宋炎珠	8,190,000	3.87%	0	0	0	0	宋恭源	二親等親屬	
宋妍儀	8,011,720	3.78%	0	0	0	0	宋恭源	一親等親屬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5,875,000	2.77%	0	0	0	0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 4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5,875,000 —	2.77% —	0	0	0	0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源寶開發投資（股）公司	5,803,340	2.74%	0	0	0	0	大松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 4
宋慧玲	5,302,860	2.50%	0	0	0	0	宋恭源	一親等親屬	
雙園投資（股）公司	4,697,000	2.22%	0	0	0	0	無	無	註 4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 4：該法人股東未派代表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101年4月20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O-TECH COPPER FOIL(BVI) Inc.	3,500	100%	0	0	3,500	100%
金千箔	0	0	0	100%	0	1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101 年 4 月 20 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7.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創立	無	註 6
90.03	30	0	0	54,000,000	540,000,000	現增	無	註 7
92.09	10	0	0	30,000,000	300,000,000	現增	無	註 8
94.12	9	0	0	16,000,000	160,000,000	現增	無	註 9
95.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0	0	無	無	註 10
99.12	21	0	0	11,700,000	117,000,000	現增	無	註 11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核准登記日期文號：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經八七商 110958 號。

註 7：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年三月三十日經(090)商 090011061770 號。

註 8：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二年九月十九日經授商字第 09201272330 號。

註 9：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經授商字第 09401255400 號，每股以 9 元折價發行。

註 10：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五年七月六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40400 號。

註 11：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九十九年十月八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25860 號。

單位：股

101 年 4 月 20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11,700,000	88,300,000	300,000,000	上櫃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0	0	0	0	0	0	

(二) 股東結構

101年4月2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47	5,172	10	5,229 人
持 有 股 數	0	0	71,288,090 股	130,460,510 股	9,951,400 股	211,700,000 股
持 股 比 例	0	0	33.67%	61.63%	4.7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1 年 4 月 20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8	7,784	0.00%
1,000 至 5,000	3,115	7,461,281	3.52%
5,001 至 10,000	828	7,180,762	3.40%
10,001 至 15,000	249	3,299,720	1.56%
15,001 至 20,000	278	5,310,000	2.51%
20,001 至 30,000	185	4,913,679	2.32%
30,001 至 50,000	172	7,145,030	3.38%
50,001 至 100,000	137	10,033,512	4.74%
100,001 至 200,000	77	11,461,077	5.41%
200,001 至 400,000	36	10,022,682	4.73%
400,001 至 600,000	19	9,833,824	4.65%
600,001 至 800,000	18	12,473,456	5.89%
800,001 至 1,000,000	7	6,387,930	3.02%
1,000,001 至 2,000,000	12	16,663,739	7.87%
2,000,001 以上	18	99,505,524	47.00%
合 計	5,229	211,700,000	100.00%

特 別 股

每股面額 元

101 年 4 月 2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無	0	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
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 股東名稱 \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宋恭源	11,912,345	5.63%
大松投資(股)公司	10,747,660	5.08%
凱盛投資(股)公司	10,650,348	5.03%
宋炎珠	8,190,000	3.87%
宋研儀	8,011,720	3.78%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5,875,000	2.78%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5,875,000	2.78%
源寶開發投資(股)公司	5,803,340	2.74%
宋慧玲	5,302,860	2.51%
雙園投資(股)公司	4,967,000	2.35%

(五) 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年 項 目		9 9 年	1 0 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30.60	28.80	14.00
	最 低	12.40	8.81	9.12
	平 均	25.95	22.54	12.66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3.23	11.12	11.02
	分 配 後	11.83	(註 9)	(註 9)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03,205	211,697	210,827
	每 股 盈 餘 (註 3)	2.41	-0.69	-0.05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1.4	0	(註 9)
	無 償	無	0	0
	配 股	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0	0	0
	本益比 (註 5)	10.77	-32.67 (註 9)	(註 9)
	本利比 (註 6)	18.54	0 (註 9)	(註 9)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5.39	0 (註 9)	(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並在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以追求穩健、永續經營的發展為目標。盈餘分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等，股東股息及紅利

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十。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司得由董事會衡量以往發放情況、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能力等因素，擬具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發放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且保留部份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依序分配如下：

一、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紅利。

二、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

三、餘額為股東紅利。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按公司內部預估全年度營業結果，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如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增減分配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101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 100 年度不配發員工分紅、董事..等酬勞。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99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00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 99 年員工紅利新台幣 41,598 仟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8,666 仟元。

	99 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1,598	\$ 8,666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41,598	8,666
差異	\$ 0	\$ 0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次數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100/12/13 ~ 101/2/10
買回區間價格	7 ~ 14 元
預計買回數量	3,000,000 股
實際買回數量	1,112,000 股
未執行完畢之原因	為維護整體股東權益、兼顧市場交易機制及維護股價穩定並有效運用資金，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採取分批買回策略。 衡量上述各項目標，已具初步成效。
買回總金額	11,519,678 元
平均買回價格	10.36 元
後續處理情形	經第五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轉讓予員工之認股基準日為101/7/5。
轉讓期間	100/12/13 ~ 103/12/11(3 年)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營業比重
電解銅箔	100%

2. 公司目前之產品：

- (1) 高溫高拉伸 SD-100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10\mu\sim 140\mu$ 。
- (2) 高溫高拉伸 SD-300 系列無砷電解銅箔厚度 $10\mu\sim 140\mu$ 。
- (3) 高撕裂強度 HB-100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12\mu\sim 105\mu$ 。
- (4) 反轉處理 RT-100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12\mu\sim 70\mu$ 。
- (5) 低稜線 LP-200、210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10\mu\sim 70\mu$ 。
- (6) 低稜線 LP-400、410 系列無砷電解銅箔厚度 $10\mu\sim 70\mu$ 。
- (7) 高溫特高拉伸(HTE8%) XE-200、210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12\mu\sim 70\mu$ 。
- (8) 低稜線、無鹵素基板用 AKHS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12\mu\sim 70\mu$ 。
- (9) 雙光澤銅箔 DS-620, 621, 623 系列電解銅箔厚度 $8\mu\sim 35\mu$ 。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 雙光澤系列電解銅箔供 BGA、FCCL 及鋰電池用途。
- (2) 超低稜線電解銅箔供 COF(覆晶薄膜)使用於 LCD panel。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是各種資訊電子、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工業控制等產業之主要零件且近年來由於多媒體興起並朝向 3C(電腦、通訊、及消費電子)整合使全球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未來的成長都有不錯的表現，而目前印刷電路板的用途尚無替代性產品問世，故全球對印刷電路板之需求與日俱增。但由於印刷電路板高階產品與日俱增，在銅箔的規格及品質要求亦大幅提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玻璃纖維、環氧樹脂、銅箔、玻纖布、PI
中游產業	銅箔基板、印刷電路板、FCCL、FPCB、BGA 載板、TAB、COF
下游產業	資訊、通訊、家電、電腦、汽車、醫療儀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銅箔產品主要供應：

- A. 紙基板背膠用銅箔。
- B. 環氧樹脂基板用銅箔。
- C. 高密度連接印刷電路(HDI) 用背膠用銅箔(RCC)。
- D. 軟板用銅箔。
- E. 鋰離子電池用銅箔。
- F. TAB 及 COF(覆晶薄膜)高階軟板用銅箔。
- G. 太陽能電池背板用銅箔
- H. LED 背光散熱板用銅箔

(2) 前項用途其厚度以 35μ 及 18μ 為主，最近 12μ 之用量亦日漸增長，而鋰離子電池用銅箔則以 10μ 及 8μ 為主，在某些特殊用板甚至使用 3μ 之載體銅箔，而本公司目前穩定的供應 12μ 至 105μ 之銅箔外，亦積極的研發 Rz 小於 3μ 之銅箔供給 BGA 封裝測試載板、鋰離子電池及軟板。目前已完成試驗機產品試製，100 年第四季送樣亦已接獲小量訂單。另 97 年初也更進一步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超低粗糙度電解銅箔(Profile Free Rz<0.7)開發計劃，此研發項目持續進行中，完成後可進入高階銅箔領域，與日系同步之行列。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全球銅箔供應量於 89 年之前 70% 掌控在日本的銅箔製造公司，而日本公司卻採取保守的計劃性擴充以致長期供需失衡。自 89 年台系銅箔廠加快腳步擴廠使台系的市場佔有率提高至 25% 至 30% 而已能達到自給自足。印刷電路板市場自 90 年衰退近 30% 以來，自 92 年陸續穩定成長，至 94 年已超越 89 年，但因全球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產能大幅擴充而上游之銅箔產能擴充有限，95 年下半年已造成銅箔供應短缺的現象。而 97 年受到金融海嘯的影響，銅箔需求量減少 20 至 30%，不過 98 年因景氣復甦，銅箔用量已回到 96 年之水準，100 年因有歐債及美國經濟不振，同時經歷日本 311 震災及泰國水患之多重影響致電

子業僅微幅成長，而由於電子產品愈來愈輕薄短小，印刷電路板使用儘量壓縮面積而造成銅箔愈用愈薄，預估銅箔重量 101 年會有 3 至 5%的衰退。未來之銅箔廠仍以台、日為主，以下係就本公司與大陸以及韓國的銅箔廠，在產品定位、市場區隔及技術概況比較如下：

大陸銅箔廠其供應之銅箔產品主要以厚度為 1oz 的銅箔為主，小量供應厚度 1/2oz 以下的產品，由於售價低，產品品質雖略差，但在去年內已有小量切入台系銅箔基板與印刷電路板廠；韓國銅箔廠以 1oz 為主，其他則朝鋰電池銅箔發展。本公司於薄製品之生產及銷售表現一直處於領先位置，業界平均薄製品比例為 35%~40%，而本公司則為 55%~60%，故與大陸及韓國廠商之主力產品不同。

本公司對銅箔基板之客戶採策略聯盟，導入其高階產品之應用：如無鉛、無鹵、伺服器用板，以取得下游印刷電路板及EMS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s, 電子製造服務)廠，如IBM 或CISCO等公司之認證，使本公司提供之材料經其認證後即不易被更換；在印刷電路板的客戶上皆主攻台灣前十大廠商，並提供厚度1/3oz之產品，在品質上已獲得印刷電路板大廠之認證，除建立與下游客戶之良好關係，也產生產品應用面的市場區隔，故預估大陸銅箔廠未來2至3年內不會造成威脅。韓國銅箔廠商之客戶群以韓系為主，內銷比重較高。因此金居與大陸及韓國廠商有一定程度之市場區隔。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五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度	100 度
研發費用	25,079	18,934	21,318	39,555	51,160
佔營收比率	0.51%	0.49%	0.62%	0.68%	1.08%

本公司成立初期產品以印刷電路板應用為主，除開發完成一般及特殊基板材料所需的銅箔外，研發重點在於提高良率及穩定品質，製程研發及設備改善佔比較重的角色。近年來隨著環保及 3C 產品多樣化且輕薄短小的趨勢要求，新產品開發的比重也逐漸增加，積極投入雙光澤銅箔的開發，這是屬於前段半成品的改變，獨立機台試驗佔很大的部份，依照試驗階段的不同，研發費用也將慢慢提高。

本公司所屬銅箔產業技術不僅在於產品開發之配方技術，尚有銅箔工廠的管線系統設計技術以及將新產品順利量產的操作技術，涵蓋了日後生產時的操作便利性、品質穩定度等等，因此在製程上形成一技術門檻，相較於配方技術，能將產品量產並推出販售的操作技術其實更為關鍵。

銅箔製造的配方技術，在於特殊添加劑的使用，研發方式是在實驗室以小型整流器、陽極以及分析儀器進行，目的在建立配方條件，並不需要太昂貴的設備，本公司配備有流體試驗槽單次試驗設備，及小型的銅箔連續設備可以進行各項前置試驗，銅原料可以重複回收使用，研發費用主要為添加劑費用及電費，還包括人事、技術授權費、顧問費、儀器設備折舊、消耗品、化學品、修護費等項目。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HB 系列特殊基板用之特殊處理銅箔。
- (2) RT 系列反轉處理銅箔。
- (3) LP 系列低稜線銅箔處理技術。
- (4) LP 系列低稜線粉紅色澤銅箔。
- (5) 提高薄銅箔高溫拉伸率至 8%以上。
- (6) 三層軟性基板用銅箔。
- (7) 無鹵素基板用 AKH 系列銅箔，成功的打進日本市場。
- (8) 全系列銅箔符合 RoHS/WEEE 無鉛基板製程。
- (9) 雙光澤銅箔，可用於鋰電池、IC 載板及軟性電路板之原料。
- (10) 熱敏電阻用銅箔，鍍鎳銅箔之替代品。
- (11) 無砷粗化處理技術，符合環保無砷製程之要求。
- (12) 超低稜線銅箔製造及處理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因應世界環保之需求，加強無鹵素及無鉛製程所需銅箔之推展，目前已成功切入 High Tg 及無鹵素(Halogen Free)之基板，AKH 及 HB 銅箔抗撕強度高於業界水準。同時在產品規格上與下游客戶共同開發制定，在市場定位上取得先期主導、增加雙贏局面。同時因應未來終端客戶要求砷含量低於 50ppm，本公司也成功開發無砷製程，99 年第二季已投入試產，第四季已客戶送樣評估中，100 年第三季客戶已評估陸續完成，第四季已依客戶需求陸續轉換供應至市場。

2. 長期計劃：

(1) 未來重要之研發計劃：

A. 雙光澤電解銅箔供 BGA 、FCCL 及鋰電池用途。

- B. 無鹵素及無鉛製程所需銅箔之持續發展。
- C. 超低稜線電解銅箔用於第二代 COF(覆晶薄膜)裝置。
- D. 配合環保趨勢，開發製程無鉻產品。
- E. 開發氧化銅產品。

(2)生產規劃：持續開發具有市場潛力之產品，包括：

- A. 建置鋰離子電池銅箔專用生產設備、以低成本、低耗能之設備特性增強營運競爭力。
- B. 保持各生產線品質特性，以適應客戶的需求，增強營運競爭力。
- C. 雙光澤電解銅箔供 BGA 、FCCL 及鋰電池用途。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穩定供應國內 75%之銅箔基板廠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廠為主。外銷隨著廠商生產地外移至中國大陸，又積極開拓韓國、東南亞及日本市場，故本公司對亞洲的外銷比例有顯著的增加。目前國內外之銷售比例約 3：7。依據北京歐亞通信信息技術研究中心之統計預估，98 年全球電解銅箔市場規模達 22.63 億美元，99 年由於 LME 銅價大幅成長 46%再加上銅箔需求量約有 10%之成長，故預估整體金額約有 35%之成長達 30.6 億美元。但 100 年由於歐債、美國經濟不振，日本 311 震災及泰國水患之多重影響，約有 5%之衰退，本公司於 100 年之銷貨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740,509 仟元，故推估 100 年之產品市佔率約為 6%。

銷售地區	97 年銷售比率	98 年銷售比率	99 年銷售比率	100 年銷售比率
台灣	28.40%	30.02%	28.39%	25.30%
亞洲	71.07%	69.98%	71.61%	74.7%
美洲	0.53%	0.0%	0.0%	0.0%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由於無法取得公正第三者所出具之國內同業競爭廠商的產值與量值資料，故無法針對產值與量值做各家廠商之比較。然而就產能而言，本公司 100 年之產能為每月 1,600 噸，據本公司了解全球電解銅箔產能約 36,000 噸至 41,000 噸，故推估本公司於全球產能佔有率約 4.4%至 3.9%，本公司與全球其他銅箔廠商之產能分析詳下表(98 年至 100 年全球銅箔產能分析)。

銅箔產業之產業特性為技術密集、資本密集，除了進入門檻高，要新增產能需投資甚大，而與以存在此產業二十年以上之全球大廠相比，本公司雖然較晚進入銅箔產業，然依據全球各廠產能統計，本公司在全球產能約排在第 9 至 10 位，仍居於中上位置。

雖然本公司之市佔率不算高，但由於本公司自建廠初期之規劃即以高附加價值之薄製品(1/2oz 以下)為公司產品主力，而本公司 100 年薄製品佔 58.3%，遠高於業界之薄製品比例(約小於 40%)，屬於薄銅箔供應商之領先廠商，並且由於電子產品輕薄化、可攜、可撓等的發展趨勢，銅箔勢必需做改良，薄銅箔必定為未來之發展趨勢，因此，本公司在薄銅箔領域目前已領先其他同業可謂為一大競爭優勢。

銅箔市場早期集中於歐美及日本，自 89 年後印刷電路板產業之製造大量移到亞洲，致銅箔廠轉而在亞洲建造，歐美之銅箔廠逐漸關閉，目前僅每月 1,900 噸，合計僅佔全球之 5%，日本每月 3,550 噸約佔 10%，其他集中於韓國、台灣、馬來西亞及大陸約佔 85%，而本公司位居亞洲之生產基地，因此可就近供應，提供快速之全面服務。由於根據本公司彙整 Prismark 之資料，預估印刷電路板未來將維持 5 至 10%的成長，故銅箔需求也會成同向成長，而本公司目前已幾乎 100%銷售至亞洲市場，並致力於提升薄銅箔供應比例，未來亦將進入鋰電池市場，故預估在薄銅箔之市佔率上將會有效的提高。

中長期來看，本公司致力於鋰電池市場用銅箔之開發，並已研發完成低成本之生產設備及製程，設備於 100 年第四季裝置完成並印證此一裝置之成效，對於未來 5 至 10 年在全球各國環保電動車之大力推展下，鋰電池為其中最主要之選擇，故銅箔用量可預期會大幅成長，對於本公司在此市場建立之競爭優勢將帶來可觀之利益，故本公司於中長期仍有良好的發展利基。

98 年~100 年 全球銅箔產能分析

項次	銅箔廠	98 年	99 年	100 年
1	金居	1,500	1,500	1,600
2	A	4,350	4,950	4,950
3	B	2,450	2,450	2,450
4	C	3,150	3,150	3,150
5	D	5,000	5,000	5,000
6	E	5,000	5,000	5,600
7	F	2,000	2,200	2,600
8	G	1,700	1,700	1,850
9	H	500	500	500
10	I	850	900	900
11	J	4,200	4,200	4,600
12	K	1,450	1,450	1,450
13	L	500	500	500
14	M	1,000	1,000	1,000
15	N	400	600	900
16	O	0	0	0
17	P	0	200	800
18	Q	0	400	400
19	R	300	300	300
20	S	250	250	250
21	T	120	120	120
22	U	300	300	300
23	V	1,400	1,400	1,800
合 計		36,420	38,070	41,020
Total supply(CAp*85%)		30,957	32,360	34,867

資料來源：金居整理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銅箔產銷之變化與銅箔基板、印刷電路板及其下游資訊產業需求變化有密不可分之關係。經歷 89 年之供不應求及 90 至 92 年之大幅衰退，日系廠商在歐美及日本之銅箔廠關閉逾半約減少 4,000 噸，至 94 年下半年銅箔全球之供需已漸趨平衡，價格亦呈上漲趨勢。最近幾年，光電產業大幅成長、IT 及通訊相關產業亦緩步趨堅，使得銅箔基板及印刷電路板之需求甚達二位數之成長，而銅箔廠商因上一波之不景氣對於產能之擴充，持審慎保守態度，使得銅箔市場因供需變化呈樂觀且明亮之遠景。98 年在 LED 背光 LCD TV 導入及電子書之推動下印刷電路板(PCB)用量持續增加，也帶動銅箔用量，銅箔產業

未來可維持榮景。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產品組合

- 提供全系列產品含 RT, HB, HTE, LP, AKH 及特殊規格 15μ , 22μ , 30μ 。
- 業界一般定義高階薄銅箔製品為 1/2oz 以下之銅箔，銅箔薄製品之技術門檻與附加價值均較一般銅箔高，而本公司於銅箔薄製品的產出比例以及良率皆優於業界，因此本公司在順應電子產品薄型化的發展趨勢上擁有一定程度競爭力，本公司高階薄銅箔製品產出比例(58:42)優於業界(30:70)有效創造更大利潤。

B. 技術領先

- 高頻微波通訊產品銅箔應用技術領先業界。
- 工廠具備連續性實驗機台可掌控技術之研發。
- 未來新產品開發在 LCD 光電產品之 COF(覆晶薄膜)使用銅箔。

C. 成本控制

水回收達 85%以上，廢鍍液再生，廢銅箔回收再製，自動化生產設備。

D. 管理層面

具備石化電鍍業之生產管理實務經驗及電子業界財務及業務面之快速反應與市場脈動之敏感度。

(2) 有利因素：

A. 市場持續維持 5%~10%成長且集中在亞洲地區。

B. 銅箔產業屬技術及資本密集的產業，後進入者門檻高。

C. 銅箔在印刷電路板之應用無可取代，30 年來如此，未來亦同。

D. 高階薄製品需求比例持續提高，可提升銷售價格。根據對下游客戶銅箔基板與印刷電路板銅箔需求之瞭解，厚銅箔與薄銅箔的需求比率約為 6 比 4，故推知目前市場對厚銅箔之需求約佔 60%，故本公司為平衡產能之充分利用，仍生產厚銅箔供應予銅箔基板，然而隨著預估將來薄銅箔之需求會逐漸增加，因本公司於建廠時已設置 70%薄銅箔比例之目標，故仍有空間繼續提升薄銅箔之生產。

E. 新的電子產品運用快速更替，增加銅箔之需求。

(3)不利因素：

A. 本公司屬產業後進者，產品規格控制在日系廠商手裡。

B. 國際銅價不穩定，需每月與客戶議價，在景氣衰退時，處不利地位。

(4)因應對策：

A. 與客戶建立產品發展策略，強化特殊規格產品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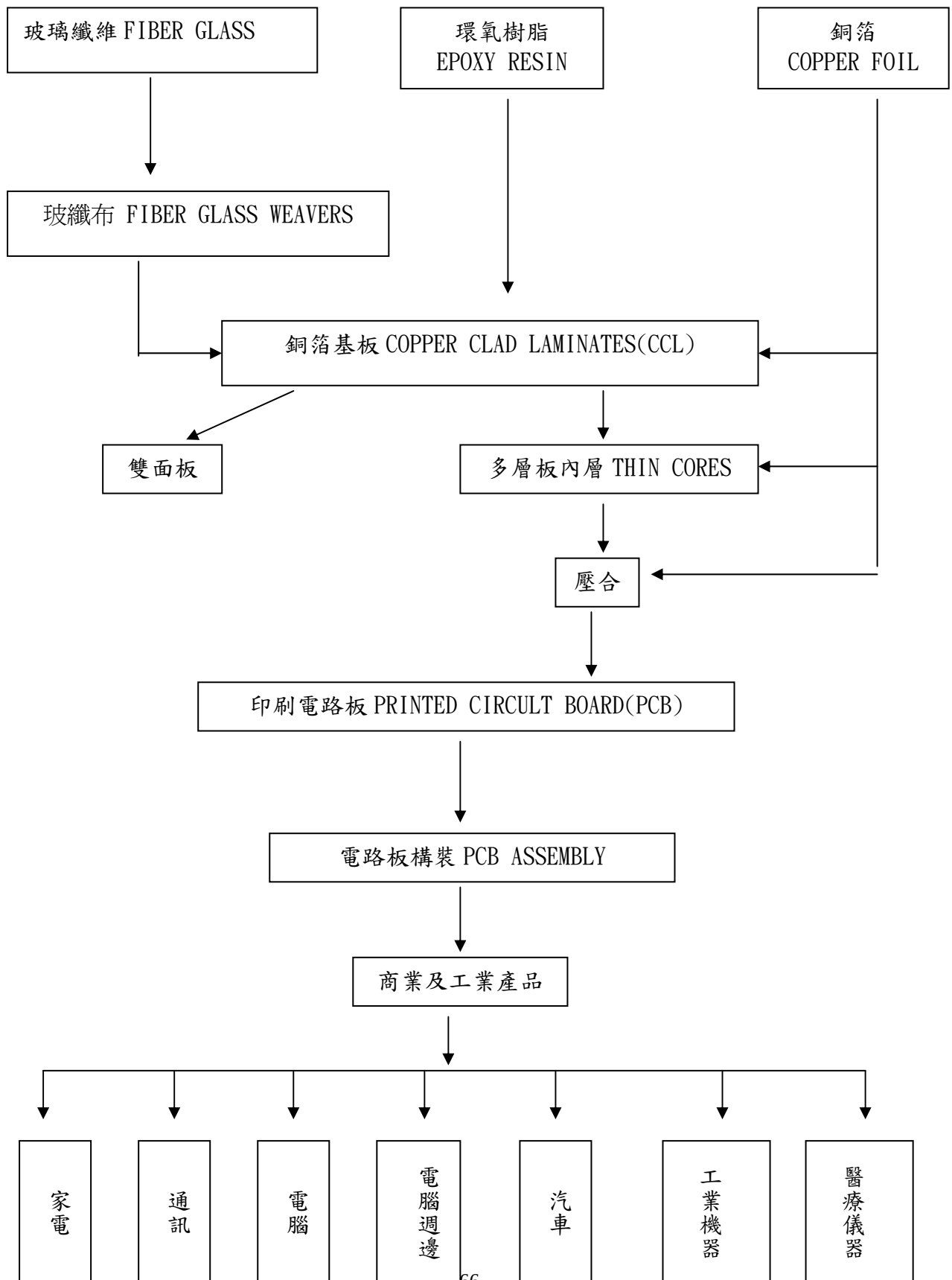
B. 與國內外研發機構導入特殊銅箔技術，拉近與日系廠商距離。

C. 持續與設備廠商開發高效率全自動化設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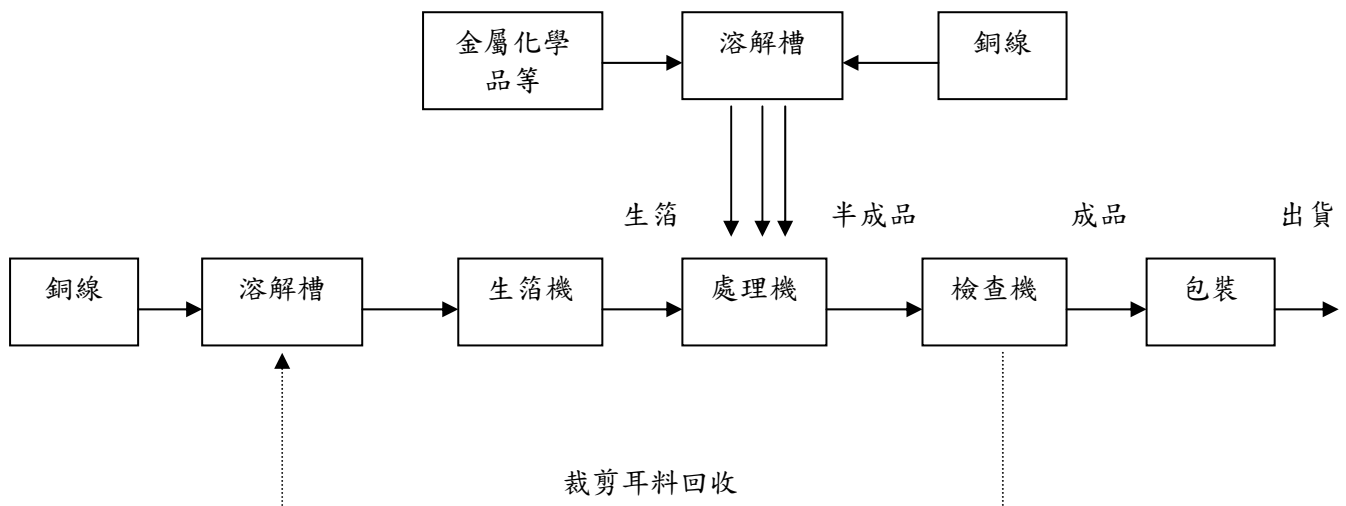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產製單一產品-電子級銅箔，為印刷電路板業之主要原料之一，關連如下：



電子資訊系統等產業帶動全球資訊化時代的來臨及熱潮，而印刷電路板是各種消費性電子、電腦、通訊、資訊電子、工業用控制及醫療儀器設備的基礎零件，同時也是在提昇這些電子產業技術中涉及電子構裝高積化、高速化的主要環節，在印刷電路板工業持續成長下，銅箔業者亦不斷地朝多層化之電解銅箔發展，其主要用途為供應銅箔基板製造商生產銅箔基板以供應印刷電路板廠，及以壓合於多層板之外層之印刷電路板廠。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電解銅箔是將硫酸銅溶液電解後以高電流瞬間沈積在滾動的鈦筒上，剝離取得的銅箔再經過表面處理後，捲筒或裁切以供應電路板上下游工業使用，其銅箔厚度分別為 $12\mu\text{m}$ 、 $18\mu\text{m}$ 、 $35\mu\text{m}$ 及 $70\mu\text{m}$ 視需求生產。其製程如下：



(1) 生箔製造：

生箔製造之製程包括(廢)銅線溶解、電解液之製造和電解銅箔三個製程，其說明如下：

- 溶解：**將(廢)銅線及硫酸置於溶解槽內吹入空氣使溶解為硫酸銅溶液再泵入儲存槽，而由電解槽回流之稀溶液經由循環幫泵打回溶解槽。
- 電解液之製造：**硫酸銅溶液由轉移泵從儲存槽經過過濾器後打入頂槽，添加劑同時加入頂槽並作濃度分析及調整，溶液再經由頂槽、熱交換器調整溫度後打入生箔機內。
- 電解：**在生箔機內，利用電解程序將銅沈積在轉動的鈦滾筒上後再

剝離捲成生箔捲，而電解液循環泵回溶解槽。

(2) 表面處理：

表面處理是將生箔表面經過數次的鍍銅、鍍鋅、鍍鉻以強化銅箔的剝離強度、蝕刻性、熱電阻值及抗氧化性，各種電鍍液皆各有儲槽循環流動並在儲槽中調整濃度。

(3) 檢查、裁切、包裝及儲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裸銅線	國內、馬來西亞	供應量充足，生產來源不虞匱乏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位：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K2192	1,313,392	32	無	K2192	1,151,530	30	無	K2192	430,368	47	無
2	K0230	1,247,795	30	無	K0230	1,114,950	30	無	K0230	176,581	19	無
3	K1786	1,200,169	29	無	K1786	1,330,311	35	無	K1786	187,203	20	無
	其他	338,337	9		其他	184,888	5		其他	126,346	14	
	進貨淨額	4,099,693	100		進貨淨額	3,781,680	100		進貨淨額	920,498	100	

增減變動原因：分散集中風險。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0433	822,921	14	無	D0079	569,923	12	無	D0079	250,728	20	無
2	D0200	718,068	12	無	D0200	537,014	11	無	D0200	123,948	10	無
3	D0090	610,268	11	無	D0090	525,092	11	無	D0090	129,829	10	無
	其他	3,634,008	63		其他	3,108,480	66		其他	765,195	60	
	銷貨淨額	5,785,265	100		銷貨淨額	4,740,509	100		銷貨淨額	1,269,700	100	

增減變動原因：

1. D0079 與 D0433 公司係為同一集團，100 年交易額較 99 年減少，主要為 100 年景氣低迷市場需求不佳所致。
2. D0200 公司與 D0090 公司 100 年交易額較 99 年減少，主要為 100 年景氣低迷市場需求不佳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銅箔		18,000	16,530	5,122,071	18,100	13,831	4,916,668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銅箔		4,576	1,642,680	11,756	4,142,585	3,262	1,200,442	9,700	3,540,06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6	6	6
	一般職員	137	141	138
	生產線員工	152	148	145
	合 計	295	295	289
平 均 年 歲		33.8	34.5	34.7
平 均 年 資		7	7.61	7.7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碩 士	3.39%	4.75%	4.84%
	大 專	54.58%	52.88%	51.22%
	高中及以下	42.03%	42.37%	43.94%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政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辦理勞健保、團體壽險、實施員工分紅制度、托兒補助、員工子女助學金補助婚喪賀儀補助等，及辦理在職進修教育訓練等。
- (2)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增資額之1%、每月銷貨收入之0.15%及下腳收入之40%，提撥為職工福利金。另辦理員工社團康樂旅遊活動、年節禮品、球類比賽、尋找優良廠商等活動。

2. 員工訓練及進修情形：

- (1)斗六工廠設立教育訓練教室，增加內訓課程，提升員工在職進修機會，加強專業知識。
- (2)本公司於 98 年度面對全球金融風暴縮短工時期間之工作空檔，向行政院勞委會申請「充電增值計劃」的補助，落實教育訓練之推動，提昇全體員工之素質，並透過政府訓練津貼的補助，維持公司員工之生計不受縮短工時之影響。
- (3)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書」，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100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1. 新進人員訓練	27	63	504	0
2. 專業職能訓練	14	100	573	114,400
3. 主管才能訓練	8	8	60	41,050
4. 通識訓練	570	1932	6176	0
5. 自我啟發訓練	0	0	0	0
總 計	619	2103	7313	155,450

- (4)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A. 本公司會計主管依「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資格條件及專業進修辦法」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頒發會計主管專業資格認證之合格證明。每年並依規定時數持續進修合格。
- B.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每年依規定時數持續進修合格。
- C.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一名取得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頒發之「內部稽核師證照」。
- D. 本公司財務人員一名取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已訂定「退休管理辦法」。
- (2)自 94 年 7 月起依「勞退新制條例」施行，並於勞工局規定時間內完成申報作業，同時依規定提繳員工新制退休金。
- (3)101 年 3 月 31 日有辦理 1 位員工屆齡退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 (1)96 年 1 月成立勞資會議委員會，定期舉辦勞資溝通協調會議，促進勞資合作，改善勞動條件及勞工生活與工作環境，以維護勞資雙方互助依存，互蒙其利與和諧。
- (2)公司網站已架構員工溝通管道，以建立良好的溝通橋樑。
- (3)制定「育嬰留職停薪辦法」，讓受雇員工有更安定的就業保障。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規範公司所有從屬人員行為道德，請參閱本公司

網站：www.co-tech.com。另本公司亦制定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以作為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其主要相關辦法為：

- (1)內部組織管理辦法。
- (2)考勤管理辦法。
- (3)績效評估及考核管理辦法。
- (4)晉升管理辦法。
- (5)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

本公司依據上述等管理辦法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公告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了解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之事蹟或做誠行為時，依上開規定辦理獎懲。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制訂「安全衛生管理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2)安全衛生政策：A. 遵守安全衛生法令及相關規定。
 - B. 全體員工積極參與安衛活動。
 - C. 保護全體員工與所有進入本公司人員之安全衛生。
 - D. 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管理績效。
 - E. 防止發生與工作有關的傷害或不健康的事故。
 - F. 對員工及相關人員，傳達本政策及溝通安全衛生議題。
- (3)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手則」，並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及環安室。作業場所依法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推動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安全衛生巡檢等。
- (4)設備安全：A. 依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有關規定，實施檢查、維護及保養。
 - B. 檢查方式分為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查等，由環安室與使用單位共同研擬後依計劃實施。
- (5)環境衛生：A. 每月實施餐廳衛生檢查。
 - B. 每月實施浴室、廁所清潔檢查。
 - C. 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6)醫療保健：對新雇人員，於報到時實施一般體格檢查；對在職人員，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從事特別危害作業人員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 (7)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及緊急照明燈等。

7. 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

已訂定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監事，並要求上述處理重大資訊作業相關人員均簽訂保密協定。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資始終保持和諧，公司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並未發生。

六、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

契 約 性 質	當 事 人	契 約 起 訖 期 日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聯合授信合約	元大銀行 台中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中央信託局 高雄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96.1.15~101.1.15	重組原一、二廠聯合放款合約，降低原聯貸利率及增加台、外幣營運週轉金。	1. 資金不得流向大陸。 2. 應維持一定之財務比例。
聯合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 元大銀行 遠東商銀 台中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	99.7.12~104.7.12	充實中期營運資金之用	1. 應維持一定之財務比例。
雲林科技工業區土地租賃契約書	雲林科技工業區服務中心	100.3.8~120.3.7	租用土地擴建廠房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7)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流 動 資 產	2,061,020	1,259,418	1,650,429	2,139,498	1,929,081	2,243,317
基 金 及 投 資	0	0	4,011	4,448	6,654	6,635
固定資產 (註 2)	2,622,942	3,203,690	3,328,560	3,131,143	3,397,524	3,331,149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132,287	127,601	127,038	128,389	140,631	139,737
資 產 總 額	4,816,249	4,590,709	5,110,038	5,403,478	5,473,890	5,720,83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156,957	1,022,241	1,483,249	1,343,030	1,786,225
	分配後	1,156,957	1,022,241	1,383,249	1,046,650	(註 6)
長 期 負 債	1,624,041	1,579,044	1,452,450	1,253,329	1,327,481	1,628,807
其 他 負 債	979	1,574	1,614	6,100	6,423	6,422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781,977	2,602,859	2,937,313	2,602,459	3,120,129
	分配後	2,781,977	2,602,859	2,837,313	2,306,079	(註 6)
股 本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17,000	2,117,000	2,117,000
資 本 公 積	0	0	0	131,803	131,803	131,80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7,809	(1,670)	181,958	571,786	129,003
	分配後	37,809	(1,670)	81,958	275,406	(註 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48)	(9,592)	(8,247)	(12,155)	(15,626)	(16,28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89)	(888)	(986)	(7,415)	(7,014)	(7,01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034,272	1,987,850	2,172,725	2,801,019	2,353,761
	分配後	2,034,272	1,987,850	2,072,725	2,504,639	(註 6)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100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7：101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且盈餘尚未分配。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5)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 業 收 入	4,911,137	3,880,812	3,416,360	5,785,265	4,740,509	1,269,700
營 業 毛 利	597,293	186,378	379,798	745,426	115,664	56,702
營 業 損 益	436,162	24,265	217,325	536,514	(76,113)	3,38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818	34,404	9,348	5,689	15,345	1,07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1,614)	(98,148)	(42,216)	(50,089)	(85,550)	(14,286)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前損益	231,366	(39,479)	184,457	492,114	(146,318)	(9,82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益	231,366	(39,479)	183,628	489,828	(146,403)	(9,824)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0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0	0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0	0	0
本 期 損 益	231,366	(39,479)	183,628	489,828	(146,403)	(9,824)
每 股 盈 餘	1.16	(0.2)	0.92	2.41	(0.69)	(0.05)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5：101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97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96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註 7)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76	56.70	57.48	48.16	57.00	59.2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9.47	111.34	108.91	129.48	108.35	118.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8.14	123.20	111.27	159.30	108.00	128.01
	速動比率		136.27	83.66	83.87	121.51	75.24	97.72
	利息保障倍數		3.16	0.35	7.02	15.09	(3.08)	0.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07	7.92	5.98	5.81	4.21	4.17
	平均收現日數		60	46	61	63	87	88
	存貨週轉率 (次)		10.53	9.22	8.36	12.03	9.02	9.4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2.29	102.96	56.87	53.64	52.11	46.97
	平均銷貨日數		35	40	44	30	40	39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79	1.33	1.05	1.79	1.45	1.5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5	0.83	0.70	1.10	0.87	0.9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66	0.12	4.26	9.82	(2.14)	(0.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2.05	(1.96)	8.83	19.70	(5.68)	(0.42)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1.81	1.21	10.87	25.34	(3.6)	0.16
		稅前純益	11.57	(1.97)	9.22	23.25	(6.91)	(0.46)
	純益率 (%)		4.71	(1.02)	5.37	8.47	(3.09)	(0.77)
	每股盈餘 (元)		1.16	(0.20)	0.92	2.41	(0.69)	(0.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85.93	62.14	6.63	30.60	8.54	(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2.06	109.7	105.66	108.80	95.49	53.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6.05	9.90	1.46	4.15	(1.94)	(1.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6	21.62	2.62	1.84	(4.44)	33.01
	財務槓桿度		1.33	0.67	1.16	1.07	0.68	(0.4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100 年償債能力各比率減少，主要係應收款項因營收銳減大幅減少所致。
2. 100 年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營業利益大幅減少所致。
3. 100 年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主要係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4. 100 年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所致。
5. 100 年存貨週轉率下降，主要係銷貨成本大幅下降所致。
6. 100 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銷貨成本大幅減少，存貨週轉率降低所致。
7. 100 年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營收成長大幅減少所致。
8. 100 年獲利能力各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淨利大幅銳減所致。
9. 100 年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0. 100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要係營運資金減少所致。
11. 100 年營業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註*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得一併揭露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100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薛 康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四 月 廿三 日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周神安

周神安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四 月 廿三 日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謝銘仁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四 月 廿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七六〇號十二樓

電話：(〇二) 六六一五八八九九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柯 志 賢

柯志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金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金額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234,968	4	2100	流動負債	\$ 481,456	9
11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二及四)	35,601	1	211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	601,401	11
114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二、三、六及七)	1,013,694	18	2140	應付短期票 (附註十三)	85,211	2
115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三及七)	38,078	1	2160	應付帳款	79	-
1178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附註二、三及二四)	21,592	-	217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	157,717	3
121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	553,699	10	221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四及二四)	13,700	-
1298	存貨 (附註二及八)	31,449	1	2270	其他應付款項	446,409	8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1,929,081	35	229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五及二五)	252	-
	流動資產合計	6,654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1,786,225	33
1421	長期投資		-		流動負債合計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九)	478,752	9	2420	長期負債	804,125	15
1501	土地	1,032,262	19	2446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五)	523,356	9
1521	房屋及建築	4,962,755	91	24XX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十六及二五)	1,327,481	24
1531	機器設備	38,211	1		長期負債合計		-
1551	運輸設備	15,001	-	2810	其他負債	6,423	-
1561	辦公設備	514,361	9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七)		-
1611	租賃資產	8,300	-	2XXX	負債合計	3,120,129	57
1681	其他設備	7,049,642	129		股東權益 (附註十八)		-
15X1	成本合計	(3,743,558)	(69)	3110	股本	2,117,000	39
15X9	減：累計折舊	91,440	2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一		-
1670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397,524	62		300,000 仟股；發行-211,700 仟股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712	-		資本公積	131,803	2
	其他資產	10,941	-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70,581	1
1820	存出保證金	-	-	3310	保留盈餘	19,570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38,852	1
1840	備收款 (附註二、三、七及十一)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9,003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二	114,158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626)	-
	十)	13,820	1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014)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五)	130,631	3	3430	累積非流動盈餘 (附註二)	(1,405)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	(24,045)	-
			-		二及十七)	2,353,761	43
			-		庫藏股票 (附註二及十九)		-
			-		資產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
			-		股東權益合計		-
1XXX	資產總計	\$ 5,473,89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473,89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葛明輝



董事長：陳志雄



會計主管：王金珍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專冊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4,774,791	101	\$ 5,830,47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1,479)	(1)	(35,378)	(1)
4190 銷貨折讓	(12,803)	-	(9,83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四）	4,740,509	100	5,785,26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八及二一）	(4,624,845)	(97)	(5,039,839)	(87)
5910 營業毛利	115,664	3	745,426	13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85,588)	(2)	(102,922)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029)	(1)	(66,43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160)	(1)	(39,55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1,777)	(4)	(208,912)	(4)
6900 營業淨利（損）	(76,113)	(1)	536,514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6	-	18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	5,677	-	4,345	-
7480 什項收入	9,462	-	1,16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345	-	5,68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35,847)	(1)	(\$ 34,93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220)	-	(42)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二)	(2,504)	-	(5,584)	-
7580	財務費用	(2,903)	-	(2,893)	-
7880	什項支出	(40,076)	(1)	(6,64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5,550)	(2)	(50,089)	(1)
7900	稅前淨利 (損)	(146,318)	(3)	492,114	8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二十)	(85)	-	(2,286)	-
9600	本期淨利 (損)	(\$ 146,403)	(3)	\$ 489,828	8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損失) (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損失)	(\$ 0.69)	(\$ 0.69)	\$ 2.42	\$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損失)	(\$ 0.69)	(\$ 0.69)	\$ 2.40	\$ 2.3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忠雄



經理人：葛明輝



會計主管：王金培





金居財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本 \$2,000,000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	特別盈餘公積 \$	盈餘 未分配盈餘 \$	股東權益調整數 (\$ 8,247)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 986)	其他項目 庫藏股票 \$	股東權益合計 \$2,172,725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2,000,000	\$	\$ 3,781	\$	\$ 178,177				\$2,172,725
現金增資	117,000	125,700	-	-	-	-	-	-	242,700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6,103	-	-	-	-	-	-	6,103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17,818	-	(17,818)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0,000)	-	-	-	(100,000)
現金股利一每股 0.5 元	-	-	-	-	-	-	-	-	-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489,828	-	-	-	489,828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6,429)	-	(6,42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908)	-	-	(3,90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17,000	131,803	21,599	-	550,187	(12,155)	(7,415)	-	2,801,019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48,982	-	(48,982)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9,570	(19,570)	-	-	-	-
現金股利一每股 1.4 元	-	-	-	-	(296,380)	-	-	-	(296,380)
一〇〇年度淨損	-	-	-	-	(146,403)	-	-	-	(146,403)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401	-	401
庫藏股票買回 153 仟股	-	-	-	-	-	-	-	(1,405)	(1,40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471)	-	-	(3,47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17,000	\$ 131,803	\$ 70,581	\$ 19,570	\$ 38,852	(\$ 15,626)	(\$ 7,014)	(\$ 1,405)	\$2,353,76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忠雄

經理人：葛明輝

會計主管：王金培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146,403)	\$ 489,82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24,755	337,631
各項攤提	6,668	6,379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8,783)	1,42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487	9,380
存貨報廢損失	1,295	72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220	4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677)	(4,34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6,103
應付租賃款利息費用	8,995	-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	(20,532)	(1,795)
應收帳款	116,678	(330,5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71)	(10,563)
其他應收款	9,435	(11,005)
存貨	(109,728)	(115,499)
其他流動資產	4,431	4,223
應付帳款	(7,078)	(3,327)
應付所得稅	(1,575)	1,176
應付費用	(49,836)	30,866
其他應付款項	7,339	9
其他流動負債	(816)	76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24	(4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2,528</u>	<u>410,97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94,683)	(140,50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	(13,82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5	(579)
遞延費用增加	(5,225)	(7,1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3,593)</u>	<u>(148,23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87,085	\$ 19,95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18,985	(225,414)
長期借款減少	(447,209)	(163,125)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500)
現金增資	-	242,700
發放現金股利	(296,380)	(100,0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21)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8,140)	(227,3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9,205)	35,3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4,173	398,8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4,968	\$ 434,17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7,161	\$ 34,821
支付所得稅	\$ 1,660	\$ 1,110
同時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	\$ 595,356	\$ 140,256
期初應付款	19,256	19,504
期末應付款	(5,568)	(19,256)
期末應付租賃款	(514,361)	-
支付現金	\$ 94,683	\$ 140,50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忠雄



經理人：葛明輝



會計主管：王金培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五月，主要經營業務為(一)鍊銅，(二)金屬表面處理，(三)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四)電子零組件製造，(五)國際貿易業務，(六)五金批發業務，(七)鋼材二次加工及(八)鋁鋼製品製造，(九)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十)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十一)基本化學材料零售業。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九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期末員工人數均為 29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資本租賃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年至二十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五年；運輸設備，三年至五年；辦公設備，三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遞延費用

主要係租賃改良物、技術權利金、電腦軟體及聯貸案相關費用等支出，採用直線法依二年至五年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6	\$ 208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4,752	341,165
約當現金		
銀行承兌匯票	-	92,800
	<u>\$234,968</u>	<u>\$434,17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組合式選擇權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銅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29,037 仟元及 2,376 仟元。

六、應收票據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5,601	\$ 15,069
減：備抵呆帳	-	(150)
	<u>\$ 35,601</u>	<u>\$ 14,919</u>

七、應收帳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1,019,342	\$ 1,133,246
減：備抵呆帳	(2,874)	(11,507)
備抵銷貨退回折讓	(2,774)	-
	<u>\$ 1,013,694</u>	<u>\$ 1,121,739</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應收票據	〇 〇 年 應收帳款	年 度 催 收 款	九 十 九 年 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應收帳款	年 度 催 收 款
年初餘額	\$ 150	\$ 11,507	\$ 5,898	\$ 133	\$ 8,247	\$ 15,02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5,335)	-	-	(7,26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	17	3,260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50)	(8,633)	-	-	-	(1,854)
年底餘額	<u>\$ -</u>	<u>\$ 2,874</u>	<u>\$ 563</u>	<u>\$ 150</u>	<u>\$ 11,507</u>	<u>\$ 5,898</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八、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311,023	\$156,678
在 製 品	42,670	41,397
原 料	182,791	257,557
物 料	17,215	16,121
	<u>\$553,699</u>	<u>\$471,753</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8,112 仟元及 11,625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624,845 仟元及 5,039,839 仟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6,487 仟元及 9,380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1,295 仟元及 720 仟元。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非上市(櫃)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	6,654	100	\$	4,448	100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將所有子公司列入合併編製主體。

十、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478,752	\$ 1,025,765	\$ 4,877,669	\$ 37,626	\$ 14,558	\$ -	\$ 8,300	\$ 124,519	\$ 6,567,189
本年度增加	-	-	248	-	-	514,361	-	80,747	595,356
本年度處分	-	-	(21,265)	-	(198)	-	-	-	(21,463)
重分類增(減)	-	6,497	106,103	585	641	-	-	(113,826)	-
年底餘額	478,752	1,032,262	4,962,755	38,211	15,001	514,361	8,300	91,440	7,141,082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74,801	2,908,492	32,905	12,715	-	7,133	-	3,436,046
折舊費用	-	53,690	268,316	1,330	836	-	583	-	324,755
本年度處分	-	-	(17,045)	-	(198)	-	-	-	(17,243)
年底餘額	-	528,491	3,159,763	34,235	13,353	-	7,716	-	3,743,558
年底淨額	\$ 478,752	\$ 503,771	\$ 1,802,992	\$ 3,976	\$ 1,648	\$ 514,361	\$ 584	\$ 91,440	\$ 3,397,524
	九 十 九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478,752	\$ 1,024,162	\$ 4,819,024	\$ 36,736	\$ 13,691	\$ -	\$ 8,216	\$ 46,679	\$ 6,427,260
本年度增加	-	1,019	21,850	890	784	-	84	115,629	140,256
本年度處分	-	-	(65)	-	(262)	-	-	-	(327)
重分類增(減)	-	584	36,860	-	345	-	-	(37,789)	-
年底餘額	478,752	1,025,765	4,877,669	37,626	14,558	-	8,300	124,519	6,567,189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18,363	2,630,084	31,577	12,119	-	6,557	-	3,098,700
折舊費用	-	56,438	278,431	1,328	858	-	576	-	337,631
本年度處分	-	-	(23)	-	(262)	-	-	-	(285)
年底餘額	-	474,801	2,908,492	32,905	12,715	-	7,133	-	3,436,046
年底淨額	\$ 478,752	\$ 550,964	\$ 1,969,177	\$ 4,721	\$ 1,843	\$ -	\$ 1,167	\$ 124,519	\$ 3,131,143

十一、催收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	\$ 563	\$ 5,898
減：備抵呆帳	(563)	(5,898)
	<u>\$ -</u>	<u>\$ -</u>

係逾期貸款，已提列足額備抵呆帳。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利率一〇〇年 1.91%，九十九年 0.83%-0.95%；借款餘額一〇〇年包括 1,681 仟美元，九十九年包括 10,105 仟美元。	\$ 50,906	\$294,371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一〇〇年 1.40%-1.48%	<u>430,550</u>	<u>-</u>
	<u>\$481,456</u>	<u>\$294,371</u>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0.82-1.02	\$270,000	0.55	\$ 20,000
應付承兌匯票	-	<u>331,529</u>	-	<u>262,432</u>
		601,529		282,432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28)		(16)
		<u>\$601,401</u>		<u>\$282,416</u>

十四、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資及獎金	\$ 37,371	\$ 29,68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50,264
水電費	29,263	32,503
修繕費	36,725	29,607
包裝費	10,995	15,055
其他	<u>43,363</u>	<u>50,444</u>
	<u>\$157,717</u>	<u>\$207,553</u>

十五、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元大銀行等聯合貸款：		
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向元大銀行等聯貸銀行借款1,633,670 仟元（甲項），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一月十五日至一〇一年一月十五日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八期攤還，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為 2.29%及 2.13%。	\$ 204,209	\$ 612,626
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向元大銀行等聯貸銀行借款（乙項及丙項），得於授信期間分期循環動用，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動用美金 8,000 仟元及美金 15,000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 0.66%及 0.65%-0.67%。	242,200	436,950
(二) 合庫銀行等聯合貸款：		
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向合庫銀行等聯貸銀行借款（甲項及乙項），借款期間自九十九年七月十二日至一〇四年七月十二日，得於授信期間分期循環動用，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動用美金 15,000 仟元及美金 9,000 仟元、新台幣 200,000 仟元及新台幣 350,000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為 1.09%-2.23%及 0.97%-2.11%。	654,125	612,17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 向台灣工業銀行取得授信 額度 60,000 仟元，需於授 信期間內以全額發行商業 本票方式循環動撥，借款期 間為九十八年八月十八日 至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九 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 率為 0.57%。	\$ -	\$ 36,000
(四) 向台灣工業銀行取得授信 額度 150,000 仟元，得於授 信期間內循環動撥，借款期 間為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六 日至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五 日止，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利率為 1.66%。	<u>150,000</u> 1,250,534	<u>-</u> 1,697,746
減：一年內到期	(446,409)	(444,414)
未攤銷折價	<u>-</u>	<u>(3)</u>
	<u>\$ 804,125</u>	<u>\$ 1,253,329</u>

本公司與元大銀行等聯貸銀行簽訂聯貸合約，總貸款額度如下：

項 目	額 度	借 款 期 限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	\$ 1,633,670	五年
乙、丙項：中期放款	<u>816,330</u>	五年
	<u>\$ 2,450,000</u>	

本公司與合庫銀行等聯貸銀行簽訂聯貸合約，總貸款額度如下：

項 目	額 度	借 款 期 限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	\$ 600,000	五年
乙項：中期放款	<u>600,000</u>	五年
	<u>\$ 1,200,000</u>	

本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另
在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
形淨值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

依前述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應分別維持下
列財務比率：

(一) 二十四億伍仟萬元聯貸案：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十六億（含）以上。

上述之財務比率係根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非合併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如無合併報表則以非合併報表為準，另於檢視上述財務比率／報表時，須簽署無違約情況發生之聲明。

(二) 十二億元聯貸案：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加或有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維持在 150%（含）以下。
3.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十八億（含）以上。

上述之財務比率，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度合併及查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另於檢視上述財務比率／報表時，交付上述財務報表予額度管理銀行時，須簽署無違約及無違反財務承諾情況發生之聲明。

十六、應付租賃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土地租賃款	\$523,356	\$ -
減：一年內到期	-	-
	<u>\$523,356</u>	<u>\$ -</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期 及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中華民國經濟部	雲林科技工業區 土地	租期自一〇〇年三月至一二〇年三月，租金給付以三個月為一期，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租金，第三年及第四年按應繳租金六成計算，第五年及第六年按應繳租金八成計算。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未來應付租金列示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 16,584
一〇三年度	16,584
一〇四年度	22,113
一〇五年度	22,113
一〇六至一一九年度	386,971
一二〇年度	<u>227,239</u>
	691,604
減：未實現利息	(<u>168,248</u>)
	<u>\$523,356</u>

前述應繳納之租金，依雲林科技工業區土地出租要點第十六條規定，承租人由承租轉承購者，其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現金繳納之擔保金得無息抵繳應繳之土地價款。

十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373 仟元及 8,021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01 仟元及 1,313 仟元。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為委任經理人提列職工退休金準備，
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均為 1,100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服務成本	\$ 1,376	\$ 820
利息成本	757	52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13)	(36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781</u>	<u>333</u>
淨退休金成本	<u>\$ 2,501</u>	<u>\$ 1,313</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040)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2,141</u>)	(<u>25,836</u>)
累積給付義務	(28,181)	(25,83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0,713</u>)	(<u>11,994</u>)
預計給付義務	(38,894)	(37,83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1,758</u>	<u>19,736</u>
提撥狀況	(17,136)	(18,0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7,727	19,40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7,014</u>)	(<u>7,41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423)</u>	<u>(\$ 6,100)</u>
既得給付	<u>\$ 6,986</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 報酬率	2.00%	2.00%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1,778</u>	<u>\$ 1,756</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十八、股東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17,000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11,7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 21 元溢價發行，該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且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依序分配如下：

1. 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紅利。
2. 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
3. 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並在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以追求穩健、永續經營的發展為目標。盈餘分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等，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十。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司得由董事會衡量以往發放情況、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能力等因素，擬具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41,598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8,666 仟元，係以可能發放盈餘為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五月十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8,982	\$ 17,81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570	-		
現金股利	<u>296,380</u>	<u>100,000</u>	\$ 1.4	\$ 0.5
	<u>\$ 364,932</u>	<u>\$ 117,818</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五月十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41,598	\$ -	\$ 14,035	\$ -
董監事酬勞	8,666	-	2,924	-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1,598	\$ 8,666	\$ 14,035	\$ 2,924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41,598</u>	<u>8,666</u>	<u>13,303</u>	<u>3,498</u>
	<u>\$ -</u>	<u>\$ -</u>	<u>\$ 732</u>	<u>(\$ 574)</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一〇〇年度				
轉讓予員工	<u>\$ -</u>	<u>\$ 153</u>	<u>\$ -</u>	<u>\$ 153</u>

九十九年度：無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買回庫藏股 3,000 仟股，買回期間為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一〇一年二月十日，買回價格區間為 7 元至 14 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庫藏股 153 仟股，成本計 1,405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所得稅

帳列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874)	\$ 83,65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其他	4,908	(614)
暫時性差異	19,966	(3,398)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79,647)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4,528)
未分配加徵 10%	<u>-</u>	<u>6,036</u>
當期所得稅	-	1,50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9,966)	3,398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19,966	(3,39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85</u>	<u>778</u>
	<u>\$ 85</u>	<u>\$ 2,286</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損失	\$ 6,479	\$ 1,976
呆帳損失財稅差異	-	1,969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15
收入認列財稅差異	1,893	2,708
資本化政策財稅差異	601	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59	8,520
投資抵減	<u>3,062</u>	<u>-</u>
	16,494	15,789
減：備抵評價	(12,178)	(7,399)
	<u>4,316</u>	<u>8,3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276)
未實現兌換利益	(4,316)	(8,114)
	(4,316)	(8,390)
	<u>\$ -</u>	<u>\$ -</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按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		
資損失	\$ 15,538	\$ 16,5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36	-
資本化政策財稅差異	2,354	2,955
投資抵減	78,033	84,231
虧損扣抵	<u>75,226</u>	<u>52,711</u>
	171,587	156,400
減：備抵評價	(57,429)	(42,242)
	<u>\$114,158</u>	<u>\$114,158</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最後抵減 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035	\$ 1,035	一〇一
	機器設備	72,901	72,901	一〇二
	機器設備	3,492	3,492	一〇三
	人才培訓	225	225	一〇一
	人才培訓	55	55	一〇二
	研究發展	1,802	1,802	一〇一
	研究發展	<u>1,585</u>	<u>1,585</u>	一〇二
		<u>\$ 81,095</u>	<u>\$ 81,095</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32,788	一〇三
278,596	一〇四
<u>131,121</u>	一一〇
<u>\$442,505</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九十八年（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8,852</u>	<u>550,187</u>
	<u>\$ 38,852</u>	<u>\$550,187</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27 仟元及 1,092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59%（預計）及 0.5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 營業成本	〇〇年 營業費用	年度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15,912	\$ 40,913	\$ 156,825
勞健保費用	11,881	3,447	15,328
退休金費用	7,888	4,086	11,974
其他用人費用	<u>13,112</u>	<u>2,388</u>	<u>15,500</u>
	<u>\$ 148,793</u>	<u>\$ 50,834</u>	<u>\$ 199,627</u>
折舊費用	\$ 315,121	\$ 9,634	\$ 324,755
攤銷費用	918	5,750	6,668

	九十九年 營業成本	九十九年 營業費用	年度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6,339	\$ 61,122	\$ 207,461
勞健保費用	11,025	3,040	14,065
退休金費用	7,376	3,058	10,434
其他用人費用	<u>15,779</u>	<u>2,481</u>	<u>18,260</u>
	<u>\$ 180,519</u>	<u>\$ 69,701</u>	<u>\$ 250,220</u>
折舊費用	\$ 328,089	\$ 9,542	\$ 337,631
攤銷費用	1,297	5,082	6,379

二二、每股盈餘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損失)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損失					
本期淨損	(\$ 146,318)	(\$ 146,403)	211,697	(\$ 0.69)	(\$ 0.6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註 1)		
員工分紅	-	-	-	(註 2)	
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146,318)	(\$ 146,403)	211,697	(\$ 0.69)	(\$ 0.69)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92,114	\$ 489,828	203,205	\$ 2.42	\$ 2.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註 3)		
員工分紅	-	-	2,01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92,114	\$ 489,828	205,218	\$ 2.40	\$ 2.39

註 1：211,700-3（庫藏股買回）= 211,697

註 2：由於本期為淨損，列入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宜列入。

註 3：200,000 + 11,700×100/365 = 203,20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存出保證金	\$ 1,712	\$ 1,712	\$ 1,847	\$ 1,84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3,820	13,820	-	-
<u>負 債</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446,409	446,409	444,414	444,414
長期借款	804,125	804,125	1,253,329	1,253,32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523,356	523,356	-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4. 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3,820 仟元及 92,8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606,213 仟元及 576,787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34,743 仟元及 341,15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250,534 仟元及 1,697,743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採自然避險操作，故市場匯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隨之變動，惟部分係採遠期外匯合約之財務避險操，避險性質合約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長期借款等，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轉投資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子 公 司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二) 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 ○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u>\$ 93,700</u>	<u>2</u>	<u>\$ 61,656</u>	<u>1</u>

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月結 60～90 天），與一般客戶銷貨條件（月結 60～90 天、B/L 70～120 天及預收貨款）並無顯著不同，惟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有延遲收款之情形。

2.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年度	九十九年度	交 易 性 質
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 3,176</u>	<u>\$ 3,024</u>	修繕費及其他費用等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 ○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u>\$ 38,078</u>	<u>4</u>	<u>\$ 30,007</u>	<u>3</u>

(2)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 ○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u>\$ -</u>	<u>-</u>	<u>\$ 148</u>	<u>-</u>

4. 應付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 限公司	\$	747	-	\$	747	-
金千箔貿（上海）有限公 司		-	-		1,363	1
	\$	<u>747</u>	<u>-</u>	\$	<u>2,110</u>	<u>1</u>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薪 資	\$ 6,850	\$ 6,742
獎 金	1,967	1,108
業務執行費	400	9,086
	<u>\$ 9,217</u>	<u>\$ 16,936</u>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定期存款已提供作為附註十六所述租賃土地之擔保，另固定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 13,820	\$ -
土 地	478,752	478,752
房屋及建築淨額	494,118	547,378
機器設備淨額	1,437,003	1,675,900
運輸設備淨額	1,809	2,351
其他設備淨額	116	171
	<u>\$ 2,425,618</u>	<u>\$ 2,704,552</u>

二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底，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進口機器設備及進貨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新台幣 6,447 仟元、美金 2,224 仟元及日圓 22,965 仟元。
- (二) 本公司為建廠及購置設備而簽訂之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16,510 仟元、美金 1,252 仟元及日圓 20,950 仟元，尚未支付之價款計新台幣 12,976 仟元、美金 328 仟元及日圓 20,950 仟元。

二七、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7,546	30.275	\$ 833,955	\$ 37,871	29.13	\$ 1,103,18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220	30.275	6,654	153	29.13	4,448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304	30.275	887,165	36,986	29.13	1,077,410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五。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九、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本期 最高額度餘額	期末額度餘額	期末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註3)	業務往來 金額(註4)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註5)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對總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1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 易(上海)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00,584 (USD 3,300)	\$ 99,908 (USD 3,300)	\$ 98,500 (USD 3,253)	-	2	\$ -	營業週轉	\$ -	—	(註6)	(註6)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資金貸與個別及總和之限額，皆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倍 $2,353,761 \times 200\% = 4,707,522$ 。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	\$ 6,654	100	\$ -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 (註)	100	-	

註：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已為負數，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方餘額並轉列負債。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註)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113,683	\$ 113,683	3,500	100%	\$ 6,654	USD 193	\$ 5,677	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銅箔之銷售業務	USD 200	USD 200	-	100%	USD - (註)	CNY 1,248	不適用	孫公司

註：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已為負數，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方餘額，已轉列負債。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經營銅箔銷售業務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美金 20 萬元	(二)	\$ 6,796	\$ -	\$ -	\$ 6,796	100%	\$ 5,847 (二)-2	本公司對外投資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並經 由該公司間接投資金千 箔國際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因此本公司對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並無帳面價值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796	USD200 仟元	\$1,412,257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股權淨值×60% = 2,353,761×60% = 1,412,257。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金額	百分比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 票 據、帳 款	未實現損益金額
		金 額	百 分 比	價 格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 貨	\$ 93,700	2%	正 常	應收帳款 \$ 38,078	\$ -
				付 款 期 間	4%	
				月結 90 天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無顯著不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股票代碼：8358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七六〇號十二樓

電話：(〇二) 六六一五八八九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忠 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柯 志 賢

柯志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金居閣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一九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九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42,548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481,456	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六及七)	35,601	1	2110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十二)	601,401	1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1,049,943	19	2140	應付帳款	84,886	2
1178	其他應收款	21,592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1,829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八)	553,699	1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	157,966	3
1288	其他流動資產	33,862	1	2210	其他應付稅項	13,7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37,245	35	2270	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三及二)	446,409	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7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82,919	33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三)							
1501	土地	478,752	9		長期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1,032,262	19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804,125	15
1531	機器設備	4,962,755	91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三)	523,356	9
1551	運輸設備	39,438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327,481	24
1561	辦公設備	15,294	-		其他負債		
1611	租賃資產	514,361	9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6,423	-
1681	其他設備	8,300	-	2XXX	負債合計	3,121,823	57
15X1	成本合計	7,051,162	129		母子公司股東權益(附註十六)		
15X9	減：累計折舊	(3,744,988)	(69)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00,000仟股，發行-211,700仟股	2,117,000	39
1670	加：未完工程及待修設備款	91,440	2		資本公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397,614	62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131,803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58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570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852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29,003	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轉算調整數(附註二)	(15,626)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及十五)	(7,014)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七)	(1,40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4,045)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891,019	5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475,584	100
						\$ 5,405,18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葛明輝



董事長：陳忠雄



會計主管：王金培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4,781,203			101	\$5,836,31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1,479)			(1)	(35,378)			(1)
4190 銷貨折讓	(12,803)			—	(9,99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	4,746,921			100	5,790,94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九)	(4,624,835)			(97)	(5,041,510)			(87)
5910 營業毛利	122,086			3	749,434			13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86,116)			(2)	(103,13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9,019)			(1)	(70,220)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160)			(1)	(39,55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6,295)			(4)	(212,911)			(4)
6900 營業淨利(損)	(74,209)			(1)	536,523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78			-	203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2,951			-	-			-
7480 什項收入	9,863			-	1,16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092			-	1,365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5,847)			(1)	(34,93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220)			-	(42)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1,21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7580	財務費用	(\$ 2,957)	-	(\$ 2,948)	-
7880	什項支出	(40,077)	(1)	(6,64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3,101)	(2)	(45,774)	(1)
7900	稅前淨利(損)	(144,218)	(3)	492,114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2,185)	-	(2,286)	-
9600	合併總純益(損)	(\$ 146,403)	(3)	\$ 489,828	8
代碼		稅前稅後		稅前稅後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 0.69)	(\$ 0.69)	\$ 2.42	\$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 0.69)	(\$ 0.69)	\$ 2.40	\$ 2.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忠雄



經理人：葛明輝



會計主管：王金培





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公積		留	盈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普通股本	發行股票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00,000	-	\$ 3,781	\$ -	\$ 178,177	(\$ 8,247)	(\$ 986)	\$ -	\$ 2,172,725
現金增資	117,000	125,700	-	-	-	-	-	-	242,700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6,103	-	-	-	-	-	-	6,103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六)	-	-	17,818	-	(17,818)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0,000)	-	-	-	(100,000)
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	-	-	-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489,828	-	-	-	489,828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6,429)	-	(6,42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908)	-	-	(3,90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17,000	131,803	21,599	-	550,187	(12,155)	(7,415)	-	2,801,019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六)	-	-	48,982	-	(48,982)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9,570	(19,57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96,380)	-	-	-	(296,380)
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	-	-	-	-	-	-	-	-	-
一〇〇年度淨損	-	-	-	-	(146,403)	-	-	-	(146,403)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401	-	401
庫藏股票買回 153 仟股	-	-	-	-	-	-	-	(1,405)	(1,40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471)	-	-	(3,47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17,000	\$ 131,803	\$ 70,581	\$ 19,570	\$ 38,852	(\$ 15,626)	(\$ 7,014)	(\$ 1,405)	\$ 2,353,761



董事長：陳忠雄



經理人：葛明輝



會計主管：王金培

後附之附註係本會附屬機構報表之一部分。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損）	(\$ 146,403)	\$ 489,82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24,987	337,870
各項攤提	6,668	6,379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9,184)	1,63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487	9,380
存貨報廢損失	1,295	72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220	4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6,103
應付租賃款利息費用	8,995	-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	(17,156)	(5,172)
應收帳款	108,630	(340,924)
其他應收款	9,286	(10,856)
存 貨	(109,728)	(115,499)
其他流動資產	2,120	4,220
應付帳款	(7,403)	(3,327)
應付所得稅	175	1,176
應付費用	(49,549)	30,379
其他應付款項	7,708	(360)
其他流動負債	(2,910)	2,8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724	(4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8,962</u>	<u>413,99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94,683)	(140,50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	(13,82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1	(577)
遞延費用增加	(5,225)	(7,1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3,597)</u>	<u>(148,23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87,085	\$ 19,95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18,985	(225,414)
長期借款減少	(447,209)	(163,125)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500)
現金增資	-	242,700
發放現金股利	(296,380)	(100,000)
庫藏股買回成本	(621)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8,140)	(227,382)
匯率影響數	(3,487)	(3,8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6,262)	34,4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8,810	404,3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2,548	\$ 438,8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7,161	\$ 34,821
支付所得稅	\$ 2,010	\$ 1,110
同時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	\$ 595,356	\$ 140,256
期初應付款	19,256	19,504
期末應付款	(5,568)	(19,256)
期末應付租賃款	(514,361)	-
支付現金	\$ 94,683	\$ 140,5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忠雄



經理人：葛明輝



會計主管：王金培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營業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五月，主要經營業務為(一)鍊銅，(二)金屬表面處理，(三)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四)電子零組件製造，(五)國際貿易業務，(六)五金批發業務，(七)鋼材二次加工及(八)鋁鋼製品製造，(九)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十)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十一)基本化學材料零售業。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九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期末員工人數均為 299 人。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將有控制能力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因是，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包括本公司、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及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之帳目。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相關資料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本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投資業務	100%	100%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銅箔之銷售業務	100%	100%

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規定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再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

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資本租賃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年至二十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五年；運輸設備，三年至五年；辦公設備，三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遞延費用

主要係租賃改良物、技術權利金、電腦軟體及聯貸案相關費用等支出，採用直線法依二年至五年攤銷。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12	\$ 297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2,236	345,713
約當現金		
銀行承兌匯票	-	92,800
	<u>\$242,548</u>	<u>\$438,81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組合式選擇權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銅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29,037 仟元及 2,376 仟元。

六、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5,601	\$ 18,444
減：備抵呆帳	-	(184)
	<u>\$ 35,601</u>	<u>\$ 18,260</u>

七、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1,055,613	\$ 1,161,457
減：備抵呆帳	(2,896)	(11,883)
備抵銷貨退回折讓	(2,774)	-
	<u>\$ 1,049,943</u>	<u>\$ 1,149,574</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 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應收帳款	九十九年 應收票據	九十九年 應收帳款	九十九年 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184	\$ 11,883	\$ 133	\$ 8,470	\$ 97,26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	-	(7,26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53	3,435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85)	(8,999)	-	-	(1,854)
匯率影響數	1	12	(2)	22	(4,656)
年底餘額	<u>\$ -</u>	<u>\$ 2,896</u>	<u>\$ 184</u>	<u>\$ 11,883</u>	<u>\$ 83,489</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八、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311,023	\$156,678
在 製 品	42,670	41,397
原 料	182,791	257,557
物 料	<u>17,215</u>	<u>16,121</u>
	<u>\$553,699</u>	<u>\$471,753</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8,112 仟元及 11,625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624,835 仟元及 5,041,510 仟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6,487 仟元及 9,380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1,295 仟元及 720 仟元。

九、固定資產

	一 〇 〇 年								度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478,752	\$1,025,765	\$4,877,669	\$ 38,760	\$ 14,829	\$ -	\$ 8,300	\$ 124,519	\$6,568,594
本年度增加	-	-	248	-	-	514,361	-	80,747	595,356
本年度處分	-	-	(21,265)	-	(198)	-	-	-	(21,463)
重分類增(減)	-	6,497	106,103	585	641	-	-	(113,826)	-
換算調整數	-	-	-	93	22	-	-	-	115
年底餘額	<u>478,752</u>	<u>1,032,262</u>	<u>4,962,755</u>	<u>39,438</u>	<u>15,294</u>	<u>514,361</u>	<u>8,300</u>	<u>91,440</u>	<u>7,142,602</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74,801	2,908,492	33,755	12,924	-	7,133	-	3,437,105
折舊費用	-	53,690	268,316	1,539	858	-	584	-	324,987
本年度處分	-	-	(17,045)	-	(198)	-	-	-	(17,243)
換算調整數	-	-	-	81	18	-	-	-	99
年底餘額	-	<u>528,491</u>	<u>3,159,763</u>	<u>35,375</u>	<u>13,602</u>	-	<u>7,717</u>	-	<u>3,744,948</u>
年底淨額	<u>\$ 478,752</u>	<u>\$ 503,771</u>	<u>\$1,802,992</u>	<u>\$ 4,063</u>	<u>\$ 1,692</u>	<u>\$ 514,361</u>	<u>\$ 583</u>	<u>\$ 91,440</u>	<u>\$3,397,654</u>

	九 十 九 年								度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478,752	\$1,024,162	\$4,819,024	\$ 37,938	\$ 13,978	\$ -	\$ 8,216	\$ 46,679	\$6,428,749
本年度增加	-	1,019	21,850	890	784	-	84	115,629	140,256
本年度處分	-	-	(65)	-	(262)	-	-	-	(327)
重分類增(減)	-	584	36,860	-	345	-	-	(37,789)	-
換算調整數	-	-	-	(68)	(16)	-	-	-	(84)
年底餘額	<u>478,752</u>	<u>1,025,765</u>	<u>4,877,669</u>	<u>38,760</u>	<u>14,829</u>	-	<u>8,300</u>	<u>124,519</u>	<u>6,568,594</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18,363	2,630,084	32,262	12,316	-	6,557	-	3,099,582
折舊費用	-	56,438	278,431	1,543	882	-	576	-	337,870
本年度處分	-	-	(23)	-	(262)	-	-	-	(285)
換算調整數	-	-	-	(50)	(12)	-	-	-	(62)
年底餘額	-	<u>474,801</u>	<u>2,908,492</u>	<u>33,755</u>	<u>12,924</u>	-	<u>7,133</u>	-	<u>3,437,105</u>
年底淨額	<u>\$ 478,752</u>	<u>\$ 550,964</u>	<u>\$1,969,177</u>	<u>\$ 5,005</u>	<u>\$ 1,905</u>	<u>\$ -</u>	<u>\$ 1,167</u>	<u>\$ 124,519</u>	<u>\$3,131,489</u>

十、催 收 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 收 款	\$ 84,537	\$ 83,489
減：備抵呆帳	(84,537)	(83,489)
	<u>\$ -</u>	<u>\$ -</u>

係逾期貸款，已提列足額備抵呆帳。

十一、短期借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利率一〇〇年 1.91%，九十九年 0.83%-0.95%；借款餘額一〇〇年包括 1,681 仟美元，九十九年包括 10,105 仟美元。	\$ 50,906	\$294,371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一〇〇年 1.40%-1.48%	<u>430,550</u>	<u>-</u>
	<u>\$481,456</u>	<u>\$294,371</u>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	金 額	利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0.82-1.02	\$270,000	0.55	\$ 20,000
應付承兌匯票	-	<u>331,529</u>	-	<u>262,432</u>
		601,529		282,432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28)		(16)
		<u>\$601,401</u>		<u>\$282,416</u>

十三、長期借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元大銀行等聯合貸款：		
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向元大銀行等聯貸銀行借款 1,633,670 仟元（甲項），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一月十五日至一〇一年一月十五日，自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八期攤還，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為 2.29% 及 2.13%。	\$ 204,209	\$ 612,626
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向元大銀行等聯貸銀行借款（乙項及丙項），得於授信期間分期循環動用，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動用美金 8,000 仟元及美金 15,000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 0.66% 及 0.65%- 0.67%。	242,200	436,950
(二) 合庫銀行等聯合貸款：		
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向合庫銀行等聯貸銀行借款（甲項及乙項），借款期間自九十九年七月十二日至一〇四年七月十二日，得於授信期間分期循環動用，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動用美金 15,000 仟元及美金 9,000 仟元、新台幣 200,000 仟元及新台幣 350,000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為 1.09%-2.23% 及 0.97%-2.11%。	654,125	612,17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 向台灣工業銀行取得授信額度 60,000 仟元，需於授信期間內以全額發行商業本票方式循環動撥，借款期間為九十八年八月十八日至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 0.57%。	\$ -	\$ 36,000
(四) 向台灣工業銀行取得授信額度 150,000 仟元，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撥，借款期間為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一〇〇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止，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為 1.66%。	<u>150,000</u> 1,250,534	<u>-</u> 1,697,746
減：一年內到期	(446,409)	(444,414)
未攤銷折價	<u>-</u>	(<u>3</u>)
	<u>\$ 804,125</u>	<u>\$ 1,253,329</u>

本公司與元大銀行等聯貸銀行簽訂聯貸合約，總貸款額度如下：

項 目	額 度	借 款 期 限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	\$ 1,633,670	五年
乙、丙項：中期放款	<u>816,330</u>	五年
	<u>\$ 2,450,000</u>	

本公司與合庫銀行等聯貸銀行簽訂聯貸合約，總貸款額度如下：

項 目	額 度	借 款 期 限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	\$ 600,000	五年
乙項：中期放款	<u>600,000</u>	五年
	<u>\$ 1,200,000</u>	

本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另在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

依前述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應分別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一) 二十四億伍仟萬元聯貸案：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十六億（含）以上。

上述之財務比率係根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非合併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如無合併報表則以非合併報表為準，另於檢視上述財務比率／報表時，須簽署無違約情況發生之聲明。

(二) 十二億元聯貸案：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加或有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維持在 150%（含）以下。
3.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十八億（含）以上。

上述之財務比率，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度合併及查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另於檢視上述財務比率／報表時，交付上述財務報表予額度管理銀行時，須簽署無違約及無違反財務承諾情況發生之聲明。

十四、應付租賃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土地租賃款	\$523,356	\$ -
減：一年內到期	-	-
	<u>\$523,356</u>	<u>\$ -</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期 及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中華民國經濟部	雲林科技工業區土地	租期自一〇〇年三月至一二〇年三月，租金給付以三個月為一期，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租金，第三年及第四年按應繳租金六成計算，第五年及第六年按應繳租金八成計算。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未來應付租金列示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 16,584
一〇三年度	16,584
一〇四年度	22,113
一〇五年度	22,113
一〇六至一一九年度	386,971
一二〇年度	<u>227,239</u>
	691,604
減：未實現利息	(<u>168,248</u>)
	<u>\$523,356</u>

前述應繳納之租金，依雲林科技工業區土地出租要點第十六條規定，承租人由承租轉承購者，其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現金繳納之擔保金得無息抵繳應繳之土地價款。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373 仟元及 8,021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01 仟元及 1,313 仟元。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為委任經理人提列職工退休金準備，
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均為 1,100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服務成本	\$ 1,376	\$ 820
利息成本	757	52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13)	(36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781</u>	<u>333</u>
淨退休金成本	<u>\$ 2,501</u>	<u>\$ 1,313</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040)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2,141</u>)	(<u>25,836</u>)
累積給付義務	(28,181)	(25,83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0,713</u>)	(<u>11,994</u>)
預計給付義務	(38,894)	(37,83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1,758</u>	<u>19,736</u>
提撥狀況	(17,136)	(18,0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7,727	19,40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7,014</u>)	(<u>7,41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423)</u>	<u>(\$ 6,100)</u>
既得給付	<u>(\$ 6,986)</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 報酬率	2.00%	2.00%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1,778</u>	<u>\$ 1,756</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	-------------	-------------

子公司－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提撥員工退休金，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8 仟元及 90 仟元。

十六、股東權益

（一）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17,000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11,7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 21 元溢價發行，該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三）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且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依序分配如下：

1. 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紅利。
2. 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
3. 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並在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以追求穩健、永續經營的發展為目標。盈餘分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等，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十。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

司得由董事會衡量以往發放情況、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能力等因素，擬具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41,598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8,666 仟元，係以可能發放盈餘為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五月十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8,982	\$ 17,81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570	-		
現金股利	<u>296,380</u>	<u>100,000</u>	\$ 1.4	\$ 0.5
	<u>\$ 364,932</u>	<u>\$ 117,818</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五月十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41,598	\$ -	\$ 14,035	\$ -
董監事酬勞	8,666	-	2,924	-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1,598	\$ 8,666	\$ 14,035	\$ 2,924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41,598</u>	<u>8,666</u>	<u>13,303</u>	<u>3,498</u>
	<u>\$ -</u>	<u>\$ -</u>	<u>\$ 732</u>	<u>(\$ 574)</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一〇〇年度				
轉讓予員工	<u>\$ -</u>	<u>\$ 153</u>	<u>\$ -</u>	<u>\$ 153</u>

九十九年度：無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買回庫藏股 3,000 仟股，買回期間為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一〇一年二月十日，買回價格區間為 7 元至 14 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庫藏股 153 仟股，成本計 1,405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所得稅

帳列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本公司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874)	\$ 83,65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其 他	4,908	(614)
暫時性差異	19,966	(3,398)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79,647)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4,528)
子公司所得稅費用	2,100	-
未分配加徵 10%	-	6,036
當期所得稅	2,100	1,50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9,966)	3,398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19,966	(3,39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5	778
	<u>\$ 2,185</u>	<u>\$ 2,286</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損失	\$ 6,479	\$ 1,976
呆帳損失財稅差異	-	1,969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15
收入認列財稅差異	1,893	2,708
資本化政策財稅差異	601	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59	8,520
投資抵減	<u>3,062</u>	<u>-</u>
	16,494	15,789
減：備抵評價	(12,178)	(7,399)
	<u>4,316</u>	<u>8,3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276)
未實現兌換利益	(4,316)	(8,114)
	(4,316)	(8,390)
	<u>\$ -</u>	<u>\$ -</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按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		
資損失	\$ 15,538	\$ 16,5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36	-
資本化政策財稅差異	2,354	2,955
投資抵減	78,033	84,231
虧損扣抵	75,226	52,711
	<u>171,587</u>	<u>156,400</u>
減：備抵評價	(57,429)	(42,242)
	<u>\$114,158</u>	<u>\$114,158</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035	\$ 1,035	一〇一
	機器設備	72,901	72,901	一〇二
	機器設備	3,492	3,492	一〇三
	人才培訓	225	225	一〇一
	人才培訓	55	55	一〇二
	研究發展	1,802	1,802	一〇一
	研究發展	<u>1,585</u>	<u>1,585</u>	一〇二
		<u>\$ 81,095</u>	<u>\$ 81,095</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32,788	一〇三
278,596	一〇四
<u>131,121</u>	一一〇
<u>\$442,505</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九十八年（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以本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子公司則適用當地法令規定申報。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8,852</u>	<u>550,187</u>
	<u>\$ 38,852</u>	<u>\$550,187</u>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27 仟元及 1,092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59%（預計）及 0.5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 營業成本	九十九年 營業費用	年度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15,912	\$ 42,223	\$ 158,135
勞健保費用	11,881	3,489	15,370
退休金費用	7,888	4,184	12,072
其他用人費用	<u>13,112</u>	<u>2,564</u>	<u>15,676</u>
	<u>\$ 148,793</u>	<u>\$ 52,460</u>	<u>\$ 201,253</u>
折舊費用	\$ 315,121	\$ 9,866	\$ 324,987
攤銷費用	918	5,750	6,668

	九 營 業 成 本	十 營 業 費 用	九 營 業 費 用	年 合	度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6,339		\$ 62,569		\$ 208,908
勞健保費用	11,025		3,085		14,110
退休金費用	7,376		3,148		10,524
其他用人費用	<u>15,779</u>		<u>2,640</u>		<u>18,419</u>
	<u>\$ 180,519</u>		<u>\$ 71,442</u>		<u>\$ 251,961</u>
折舊費用	\$ 328,089		\$ 9,781		\$ 337,870
攤銷費用	1,297		5,082		6,379

二十、每股盈餘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損失)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損失					
本期淨損	(\$ 146,318)	(\$ 146,403)	211,697	(\$ 0.69)	(\$ 0.6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註 1)		
員工分紅	-	-	-	(註 2)	
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146,318)	(\$ 146,403)	<u>211,697</u>	(\$ 0.69)	(\$ 0.69)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92,114	\$ 489,828	203,205	<u>\$ 2.42</u>	<u>\$ 2.4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註 3)		
員工分紅	-	-	<u>2,013</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492,114</u>	<u>\$ 489,828</u>	<u>205,218</u>	<u>\$ 2.40</u>	<u>\$ 2.39</u>

註 1：211,700-3（庫藏股買回）= 211,697

註 2：由於本期為淨損，列入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宜列入。

註 3：200,000 + 11,700×100/365 = 203,20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存出保證金	\$ 1,766	\$ 1,766	\$ 1,897	\$ 1,89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3,820	13,820	-	-
<u>負 債</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446,409	446,409	444,414	444,414
長期借款	804,125	804,125	1,253,329	1,253,32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523,356	523,356	-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4. 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3,820 仟元及 92,8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606,213 仟元及 576,787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42,227 仟元 345,703 及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250,534 仟元及 1,697,743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採自然避險操作，故市場匯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隨之變動，採遠期外匯合約之財務避險操作，避險性質合約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長期借款等，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本公司主要股東轉投資公司

(二) 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交 易 性 質
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 3,176</u>	<u>\$ 3,024</u>	修繕費及其他費用等

2. 應付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 747</u>	<u>-</u>		<u>\$ 747</u>	<u>-</u>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薪 資	\$ 6,850	\$ 6,742
獎 金	1,967	1,108
業務執行費	<u>400</u>	<u>9,086</u>
	<u>\$ 9,217</u>	<u>\$ 16,936</u>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定期存款已提供作為附註十四所述租賃土地之擔保，另固定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 13,820	\$ -
土 地	478,752	478,752
房屋及建築淨額	494,118	547,378
機器設備淨額	1,437,003	1,675,900
運輸設備淨額	1,809	2,351
其他設備淨額	<u>116</u>	<u>171</u>
	<u>\$ 2,425,618</u>	<u>\$ 2,704,552</u>

二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底，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進口機器設備及進貨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新台幣 6,447 仟元、美金 2,224 仟元及日圓 22,965 仟元。
- (二) 本公司為建廠及購置設備而簽訂之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16,510 仟元、美金 1,252 仟元及日圓 20,950 仟元，尚未支付之價款計新台幣 12,976 仟元、美金 328 仟元及日圓 20,950 仟元。

二五、其 他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匯	率	新	台	幣	資	產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6,335	30.275		\$	797,290		\$	37,918	29.13		\$	1,104,543	
人 民 幣		8,896	4.7842			42,561			7,806	4.42			34,50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304	30.275			887,165			36,986	29.13			1,077,410	

二六、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王金培財務處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成立專案小組（98 年 12 月）	會計部門	99 年 1 月已完成
2.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100 年 12 月）	會計部門	100 年 12 月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99 年 12 月）	會計部門	100 年 2 月已完成
4.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99 年 9 月）	會計部門	99 年 8 月已完成
5.完成 IFRSs「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100 年 12 月）	會計部門	100 年 12 月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100 年 6 月）	資訊部門	100 年 4 月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101 年 3 月）	稽核室	積極進行中
8.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100 年 12 月）	會計部門	100 年 12 月已完成
9.決定所選用 IFRSs「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100 年 12 月）	會計部門	100 年 12 月已完成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101 年 3 月）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1.完成編製 IFRSs 二〇一二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102 年 3 月）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101 年 3 月）	會計及資訊部門、稽核室	積極進行中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備抵退回及折讓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及時點均具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外幣換算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 IFRSs 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員工福利－休假補償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無相關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認列。轉換至 IFRSs 後可累積之員工休假補償應於員工服務期間內估計入帳。不可累積之員工休假補償則於員工實際使用休假時認列。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須採用攤銷之方式認列精算損益。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可以選擇豁免，直接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權益項下。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費用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遞延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項下。
現金流量表表達	依我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七號規定，採間接法報導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於現金流量表中補充揭露利息費用及所得稅費用之付現金額，惟依 IAS 7 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暨來自所得稅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五。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八、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銅箔製造、加工及買賣，產品類別單一，且營運決策者亦以上述銅箔產品作為公司整體之經營活動決策及評估績效之依據，故營運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為單一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與負債資訊與本公司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表達之資訊一致。

(二) 折舊與攤銷及非流動資產增加數等其他部門資訊與本公司之合併現金流量表所表達之資訊一致。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十 一 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台 灣 中 國 韓 國 其 他	\$1,200,443	\$1,642,680	\$3,408,465
	2,963,249	3,390,557	130
	512,222	686,699	-
	71,007	71,008	-
	<u>\$4,746,921</u>	<u>\$5,790,944</u>	<u>\$3,408,595</u>
			<u>\$3,143,87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金額10%以上者：

客 戶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公司	\$ 223,150	5	\$ 822,921	14
乙公司	525,012	11	610,268	11
丙公司	537,014	11	718,068	12
丁公司	569,923	12	-	-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本期 最高額度餘額	期末 額度餘額	期 末 實 際 支 金 額	利率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3)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註4)	有短期融 通資金 必要之 原因 (註5)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6)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6)
												名	稱		
1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 易(上海)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00,584 (USD 3,300)	\$ 99,908 (USD 3,300)	\$ 98,500 (USD 3,253)	-	2	\$ -	營業週轉	\$ -	—	—	(註6)	(註6)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資金貸與個別及總和之限額，皆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倍 $2,353,761 \times 200\% = 4,707,522$ 。

註7：上表列示之交易，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0	\$ 6,654	100	\$ -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 (註)	100	-	

註 1：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已為負數，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方餘額並轉列負債。

註 2：上述子公司，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註)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113,683	\$ 113,683	3,500	100%	\$ 6,654	USD 193	\$ 5,677	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銅箔之銷售業務	USD 200	USD 200	-	100%	USD - (註)	CNY 1,248	不適用	孫公司

註 1：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已為負數，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方餘額，已轉列負債。

註 2：上述子公司，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經營銅箔銷售業務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美金 20 萬元	(二)	\$ 6,796	\$ -	\$ -	\$ 6,796	100%	\$ 5,847 (二)-2	本公司對外投資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並經 由該公司間接投資金千 箔國際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因此本公司對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並無帳面價值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 會核准投資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 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 額
\$6,796	USD200 仟元	\$1,412,157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股權淨值×60% = 2,353,761×60% = 1,412,257。

註四、上述子公司，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金 額 百 分 比	交 易 條 件 價 格 付 款 期 間 正 常 月 結 90 天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 收（ 付 ） 票 據、 帳 款 金 額 百 分 比	未實現損益金額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 貨	\$ 93,700 2%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38,078 4%	\$ -

註 1：上述交易，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一〇〇年度								
0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 93,700	月結 90 天	2%	
	"	"		應收帳款	38,078	月結 90 天	1%	
	1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8,500	-	2%
	2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93,700	月結 90 天	2%
		"	"		應付帳款	38,078	月結 90 天	1%
"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3	其他應付款項	98,500	-	2%	
九十九年度								
0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61,656	月結 60 天	1%	
	"	"		應收帳款	30,007	月結 60 天	-	
	"	"		應付費用	1,363	-	-	
	"	"		其他應收款	148	-	-	
	1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4,774	-
2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61,656	月結 60 天	1%	
	"	"		應付帳款	30,007	月結 60 天	-	
	"	"		其他應收款	1,585	-	-	
	"	"		其他應付款項	370	-	-	
	"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3	其他應付款項	94,774	-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說 明
流動資產	1,929,081	2,139,498	(210,417)	-9.83%	
基金及投資	6,654	4,448	2,206	49.60%	
固定資產	3,397,524	3,131,143	266,381	8.51%	
其他資產	140,631	128,389	12,242	9.54%	
資產總額	5,473,890	5,403,478	70,412	1.30%	
流動負債	1,786,225	1,343,030	443,195	33.00%	1
長期負債	1,327,481	1,253,329	74,152	5.92%	
負債總額	3,120,129	2,602,459	517,670	19.89%	
股 本	2,117,000	2,117,000	0	0.00%	
資本公積	131,803	131,803	0	0	
保留盈餘	129,003	571,786	(442,783)	-77.44%	2
股東權益總額	2,353,761	2,801,019	(447,258)	-15.97%	
說 明：					
1. 流動負債增加：因市場景氣不佳需求減少，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大幅減少而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2. 保留盈餘減少：因市場景氣不佳需求減少，銷售收入大幅下降。					

二、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 例（%）	變動 分析
營業收入總額	4,774,791	5,830,479	(1,055,688)	-18.11%	1
減：銷貨退回	(21,479)	(35,378)	13,899	-39.29%	
銷貨折讓	(12,803)	(9,836)	(2,967)	30.16%	
營業收入淨額	4,740,509	5,785,265	(1,044,756)	-18.06%	2
營業成本	(4,624,845)	(5,039,839)	414,994	-8.23%	
營業毛利	115,664	745,426	(629,762)	-84.48%	
營業費用	(191,777)	(208,912)	17,135	-8.20%	3
營業損益	(76,113)	536,514	(612,627)	-114.19%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15,345	5,689	9,656	169.73%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85,550)	(50,089)	(35,461)	70.80%	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46,318)	492,114	(638,432)	-129.73%	5
所得稅費用	(85)	(2,286)	2,201	-96.2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損益	(146,403)	489,828	(636,231)	-129.89%	
增減變動分析：					
1. 銷貨退回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市場需求不佳，銷貨收入大幅減少；銷貨退回亦相對減少。。					
2. 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市場景氣不佳，銅箔市場需求大幅下降，公司銷售量隨之下降，且單位成本上漲售價未能全部反應所致。					
3. 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係因市場景氣不佳，產品需求大幅減少，使營業淨利大幅減少所致。					
4. 業外支出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係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實現損失增加所致。					
5. 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依本公司產品推出時程、營運計劃、市場需求預測、產業競爭態勢及主要客戶業務展望評估，預計未來一年本公司所屬產業，仍將維持穩定成長趨勢。本公司立足台灣，繼續提供技術服務及製程上的精進，期能維持公司穩定成長。

(三)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績效指標的設定大致分為財務面、客戶面、流程面以及組織成長與學習面，但此四個構面係以本公司經營理念與策略目標為中心向外展延的各個績效指標，此一關鍵績效指標來自組織核心由內而外，由上而下的績效指標展延。

本公司績效指標設定如下，透過一連串收集與分析定期檢視，以確保本公司在同業中競優勢。

KPI	廠別	100 年預定目標	100 年實際達成情形	KPI 達成指標
逾期應收帳款(含子公司)		<4.00%	3.58%	待改善
應收帳款週轉天數		<75	86	待改善
推銷費用/附加價值		<5.00%	6.45%	待改善
存貨週轉天數		<15	19	待改善
月平均裁損率	P1	<7.50%	7.40%	佳
	P2	<9.00%	8.50%	佳
月平均匯率損失(單位:仟元)		<=0	(259)	待改善
月平均台幣利率<基準利率+加碼目標利率		<2.26%	1.65%	佳
月平均美金利率<基準利率+加碼目標利率		<1.07%	0.83%	佳
月平均財務業外損失(單位:仟元)		<3,500	5,750	待改善
月平均達交率	P1	>95.00%	98.44%	佳
	P2	>95.00%	96.40%	佳

三、現金流量

(一)10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34,173	152,528	351,733	234,968	無	無
說明：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52,528 仟元，主要來自營業活動。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13,593 仟元，主要為增加資本支出。					
3.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38,140 仟元，主要為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股利。					

(二)101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 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34,968	300,736	329,055	206,649	無	無
說明：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300,736 仟元，主要來自營業活動。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82,856 仟元，主要為資本支出。 3.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46,199 仟元，主要為償還長期借款。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投資額	政策	本期損益 (稅後)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 投資計劃	備註
金居開發銅箔 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美金 3,500 仟元	轉投資大陸之第 三地控股公司	USD193 仟元	無	無	子公 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 司	美金 200 仟元	銅箔銷售業務	RMB1,248 仟元	無	無	孫公 司

六、風險事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00 年度 (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35,641)
兌換損益淨額	(2,504)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75%)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4.36%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5%)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71%

2. 利率變動未來因應措施：

近期利率因全球通膨影響，造成長、短天期利率有波動現象，本公司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連繫，並隨時注意市場變化，適時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借款成本。

本公司並加強資金管理工作，定期進行現金盤點，透過 ERP 系統控管 AR/AP，避免外部危機造成資產縮水並有利於資金調度規劃。

3. 匯率變動情形及未來因應措施：

- (1)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以掌握匯率變動的走勢，作為遠匯買賣及結匯之參考依據。
- (2)財務部門每月定期對外幣淨資產(負債)應避險部位作出內部評估報告，據以呈報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應採行之避險措施。
- (3)對於較多外幣部位，採取買賣遠期外匯之避險措施。
- (4)開立外幣存款帳戶，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走勢，調節所持有外幣部位。
- (5)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然避險效果。產品由於自然避險性已規避大部份之匯兌風險，故僅須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份依匯率波動幅度狀況，採取其他工具以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

4. 通貨膨脹情形未來因應措施：

近期隨著國際石油、國內電價等價格持續上漲，物價波動大，物價預期將蘊釀上漲之趨勢，本公司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物料庫存量，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並對於主要原料與合作廠商簽訂採購合約。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情形：無。
2. 本年度背書保證情形：無。
3. 本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但聯屬公司間有資金貸與情形，其所有交易均依「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目前尚無虧損或獲利的情形。
4. 本年度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 (1)交易政策：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皆遵循「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本年度的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匯率變動風險為目的。

(2) 本公司 100 年度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交易訊息				期 貨	個別 選擇 權		組合式選擇權		遠期契約	交 換	
					賣 出	買 入	賣 出	買 入			
非 以 交 易 為 目 的	不 符 避 險 會 計	未 沖 銷 契 約	契 約 總 金 額	0	0	0	0	0	0	0	
			公 平 價 值	0	0	0	0		0	0	
			本 年 度 認 列 未 實 現 損 益 金 額	0	0	0	0		0	0	
		已 沖 銷 契 約	契 約 總 金 額	0	0	0	862,504	818,908	384,886	0	
			本 年 度 認 列 已 實 現 損 益 金 額	0	0	0	(28,433)		(604)	0	
		備 註：									

註：財務報表中揭露「以交易為目的」之金額包括上表中「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不符會計避險」之金額

(3)未來因應措施：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所有外匯相關交易全部以避險為目的，無關避險之交易一律不承作。而交易的對象亦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有往來之銀行，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1)建立獨立生箔試驗設備，設備尺寸與生產機台完全相同，可作為試驗機台之用，優點為特殊產品試驗時不影響正常之生產計劃。不僅可以試驗特殊產品並提供送樣之用，也可作為一般銅箔生產之用。

實驗室試驗只需小型設備，但下一階段的獨立機台試驗更是必要，除了物性化合乎開發需求之外，還包含生產操作方便性、穩定性，以及外觀良率的需求，長期穩定性變成試驗的重點，必須藉助以大型機台才可，本公司生產機台以大量生產為設計，變動一個條件至少影響到

一個生產廠 1/4 的正常生產，因此必須設置獨立試驗機台才可長期試驗，也才有足夠的樣品供客戶評估。因此本公司建立獨立生箔試驗設備之研發計劃主要目的為在特殊產品試驗時不影響正常之生產計劃，且其用途實屬必要。

- (2)建立雙光澤銅箔量產條件，包含添加劑的使用量與產品品質的穩定關係，以及電鍍液淨化技術等。
- (3)開發省資源、低耗能的雙光澤銅箔專用生產設備。
- (4)開發氧化銅產品。

2.100 年度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

- (1) 雙亮面銅箔量產穩定性試驗已經在 100 年 4 月底完成，並完成生產設備調整 以便接下來開始 10 μ 以下銅箔之生產試驗。
- (2) 替代性方案試驗已經完成，產出之產品將適於 VLP 銅箔之應用。
- (3) 雙亮面銅箔專用設備安裝完成，現在進行配管及配線工程，已於 100 年 6 月下旬進行生產試驗。
- (4) 101 年新增雙亮面銅箔專用機台，試驗 8 μ 鋰電池銅箔量產操作。

3.研發費用：預計 101 年度將再投入約 4,116 萬元之研發費用。

4.預計完成量產時間：預計 101 年開始送樣提供客戶試用評估，並維持小量生產。

5.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1)對外：

- A. 成品物化性與競爭產品相當，在市場受日本地震供貨延遲之階段，可以適時填補空缺。
- B. 本開發產品將應用於硬質印刷電路板以外之應用，如鋰電池、軟性印刷電路板、及 IC 載板，有助於開拓不同之客戶源。
- C. 電動車量的持續發展，使得電池產品市場需求逐漸升高，有助於本產品的推廣。

(2)對內：

- A. 量產試驗呈現穩定性，品質要求合乎設定之目標。
- B. 開機到產品穩定的時間與一般產品相同，操作方法亦與一般產品相同，不增加作業人員的負擔。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與委任之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維持緊密諮詢，隨時注意國內外主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及因應，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為銅箔，就現在各項電子零組件設計而言皆需採用銅箔，且暫無替代性產品可取代。因此，不論科技或產業變化如何，皆尚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且規劃進入資本市場以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的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量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雖然原料銅之採購，單一供應商超 50%，但其屬行業特性，加上國際銅價行情透明供應無缺，所以並無實質風險。

銅箔銷售的主要對象為銅箔基板及印刷電路板客戶，其中印刷電路板客戶相當分散，但銅箔基板客戶則相當集中，單一客戶經常超過 10%，此為行業特性，公司除嚴格控制信用風險外，並開發新客戶分散業務量以降低業務集中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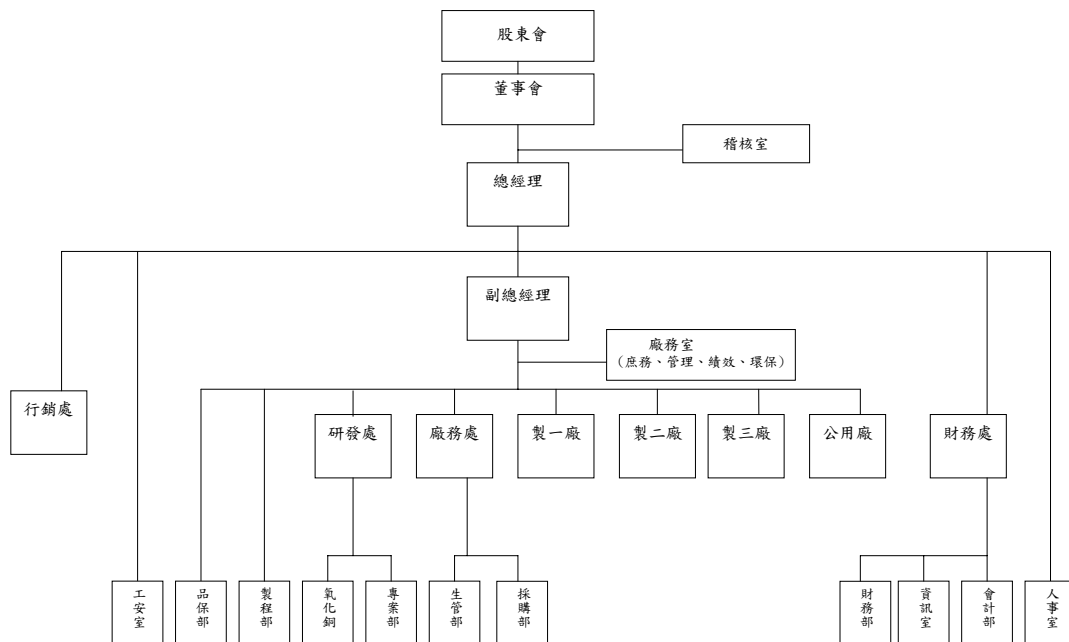
(十二)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本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曝險範圍內，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失，在風險與報酬達成平衡的前提下，增加股東財富並達成資本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執掌



- (1)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本公司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負責監督及提供方法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 (3)財務處：負責投資、融資等業務，並且負責法人、投資人關係之維繫，以降低財務風險。
- (4)行銷處：負責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根據經濟指標及市場資訊了解未來趨勢，擬訂公司之銷售計劃，依市場狀況進行適當之調度及調整，並強化服務，創造客我雙贏。

- (5)廠務處：管轄廠務、採購及生管等單位，除負責採購及發包，並建立原物料價格變動及原物料供應不足之應對機制，以降低採購業務風險外，年度與月份生產計劃排定、訂單達交與生產派工，庫存管理、產銷平衡協調、綜理全廠廠務工作、部門間協調聯繫、員工績效考核與溝通皆為廠務處之重要職能。
- (6)工安室：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訂安全衛生政策與督導執行，以確保勞工生命安全與健康，降低職業災害發生之風險與損失。
- (7)製一、製二、製三廠：產量及收率管理、目標達成及提升，人員生產技術教育及生產作業管理，負責廠內各項工作規劃、執行與管理，生產技術改善專案推動與執行等。
- (8)公用廠：負責生產廠及其他單位之各項設備保養計劃訂定與執行，確保生產設備能滿足產品生產的要求及生產作業正常運作，並供應全廠區公用流體與水資源回收、污水處理等作業。
- (9)品保部：產品品質判定結果審查、出貨品質檢驗審查、規劃推動全公司之品質保證系統，使其合乎標準及客戶要求，並予以有效維持，執行客戶對品質系統的調查回覆，客戶異常反映處理的追蹤與列管。
- (10)製程部：制/修訂生產單位各製程條件或參數，使生產作業合乎應有產品的品質與收率要求，並發行生產單位執行，新規產品或新製程條件的試製與成效分析，專案改善之分析與審查等。
- (11)研發處：下轄專案部及氧化銅組，負責新產品開發評估、提案、試製進度之掌控；工程規劃，設備修繕與專案提案改善工程之規劃、設計、監造及進度管理。

七、其他重要事項：財務報表補充說明

(一)國內會計原則針對國際會計原則所作的調節如下：

1. 調節差異項目：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與 IFRS 會計原則差異之調節

100 年度

項目	摘要	調整分錄	借方金額(仟元)	貸方金額(仟元)
1	休假給付	保留盈餘 應付費用	4,865	4,865
2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 未認列精算損益(期初歸零)	保留盈餘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005	7,014 11,991
3	遞延費用重分類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房屋及建築 長期預付款項 遞延費用	2,085 3,284 5,572	10,941
4	預付費用重分類	長期預付款項 存貨 預付款項-流動 用品盤存	18,104 7,467 192	25,763
5	外幣換算 累積換算調整數(期初歸零)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5,626	15,626
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重分類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負債準備	2,774	2,774

2. 調節後之資產負債表：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IFRS		ROC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IFRS		ROC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2,548	5	\$ 242,548	4	短期借款	\$ 481,456	9	\$ 481,456	9
應收票據淨額	35,601	1	35,601	1	應付短期票券	601,401	11	601,401	11
應收帳款淨額	1,052,717	19	1,049,943	19	應付帳款	84,886	2	84,886	2
其他應收款	21,592	-	21,592	-	應付所得稅	1,829	-	1,829	-
存 貨	561,166	10	553,699	10	應付費用	0	3	157,966	3
其他流動資產	8,291	-	33,862	1	其他應付款項	176,531	-	13,700	-
流動資產合計	<u>1,921,915</u>	<u>35</u>	<u>1,937,245</u>	<u>35</u>	負債準備	2,774	-		8
非流動資產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446,409	8	446,409	-
受限制資產	13,820	-	13,820	1	其他流動負債	272	-	272	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0,938	62	3,397,654	62	流動負債合計	<u>1,795,558</u>	<u>33</u>	<u>1,787,919</u>	
無形資產	2,085	-	-	-	非流動負債				
長期預付款項	23,676	1	-	-	長期借款	804,125	15	804,125	15
存出保證金	1,766	-	1,766	-	應付租賃款	523,356	9	523,356	9
遞延費用	-	-	10,941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14	-	6,42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158	2	114,158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45,895</u>	<u>24</u>	<u>1,333,904</u>	<u>24</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556,443</u>	<u>65</u>	<u>3,538,339</u>	<u>65</u>	負債合計	<u>3,141,453</u>	<u>57</u>	<u>3,121,823</u>	<u>57</u>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300,000 仟股；發行—211,700 仟股	<u>2,117,000</u>	<u>39</u>	<u>2,117,000</u>	<u>39</u>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u>131,803</u>	<u>2</u>	<u>131,803</u>	<u>2</u>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0,581	1	70,581	1
					特別盈餘公積	19,570	1	19,570	-
					未分配盈餘	(644)	-	38,852	1
					保留盈餘合計	<u>89,507</u>	<u>2</u>	<u>129,003</u>	<u>2</u>
					其他權益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15,626)	-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7,014)	-
					庫藏股票	(1,405)	-	(1,405)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405)	-	(24,045)	-
					股東權益合計	<u>2,336,905</u>	<u>43</u>	<u>2,353,761</u>	<u>43</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5,478,358</u>	<u>100</u>	<u>\$ 5,475,584</u>	<u>100</u>
	<u>\$ 5,478,358</u>	<u>100</u>	<u>\$ 5,475,584</u>	<u>100</u>					

(二)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帳齡分析法	1. 呆帳率計算方式：呆帳率=1-個別或各群組回收率。 2. 依收款方式分類評估是否減損： (1)收款方式為票據者（帳列應收票據）為群組評估，依群組之呆帳率計提呆帳。票據回收率=前三年累計應收票據收現金額/前三年累計應收票據金額。 (2)收款方式為信用狀者（帳列應收信用狀）為群組評估，依群組之呆帳率計提呆帳。信用狀回收率=前三年累計應收信用狀收現金額/前三年累計應收信用狀金額。 (3)收款方式非屬前二項者（為帳列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方式如下： a. 前三年累計銷售額為前十大客戶個別評估其減損，依個別呆帳率計提呆帳。餘為群組評估，依群組之呆帳率計提呆帳。 b. 惟帳齡若有逾期天數2天以上者，仍須個別評估，由行銷處提供逾期原因及評估回收率。 c. 回收率=(前三年累計銷售總額-減損金額-賠償損失)/(前三年累計銷貨總額)。
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	各類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如下： 1. 原料：庫齡不論時間長短皆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2. 物料 (1) 庫齡0-12個月：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2) 庫齡13-24個月：以重置成本*50%為淨變現價值。 (3) 庫齡25個月以上：淨變現價值為0。 3. 在製品： (1) 庫齡0-6個月：淨變現價值為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完工尚須投入成本。 (2) 庫齡7-12個月：淨變現價值為(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完工尚須投入成本)*90%。 (3) 庫齡13個月以上：以原料之淨變現價值為之。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4. 製成品：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如下： (1) 庫齡 0-6 個月：淨變現價值為 ASP - 變動銷售費用。 (2) 庫齡 7-12 個月：淨變現價值為(ASP - 變動銷售費用)*90%。 (3) 庫齡 13 個月以上：以原料之淨變現價值為之。

(三)適用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1.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法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衍生性避險工具之損益，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損益，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年度損益；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係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轉列為當年度損益；若預期交易之避險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作為該資產或負債之原始成本或帳面價值之調整。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為當年度損失。

2. 本公司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份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本公司 100 年主要從事遠期外匯及組合式選擇權合約交易，以規避因匯率及銅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但皆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故分類至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3. 本公司 100 年度衍生性交易資訊，詳如第 176 頁。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母公司	子公司 100%持有	孫公司 100%持有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USD 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91/6/24	Beaufort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500	投資業務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2/12/3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冰克路 500 號 204 室	200	銅箔之銷售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經營業務為(一)鍊銅，(二)金屬表面處理，(三)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四)電子零組件製造，(五)國際貿易業務，(六)五金批發業務，(七)鋼材二次加工及(八)鋁鋼製品製造，(九)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十)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十一)基本化學材料零售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USD 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出資額	持股比例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董事	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 代表人：葛明輝	3,500	100%
金千箔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代表人：葛明輝	200	100%
	總經理	葛明輝	0	0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 後)
Co-Tech Copper Foil (BVI) Inc.	105,963	99,908	93,254	6,654	0	0	5,677	0
金千箔國際貿 易(上海)有限 公司	7,920	45,018	138,272	(93,254)	100,112	1,903	5,676	0

註：關係企業如為國外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表日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25 頁至第 170 頁之「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報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忠雄

